

光伏电站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 HONG DANIEL、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方蓉闽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0.35元实行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9,583,000元，2021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章节。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九节	财务报告.....	6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 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 及公告原稿
	其他相关资料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清源科技、清源股份、上市公司、本集团	指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	指	公司股票 2017 年 1 月 12 日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去年同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支架、光伏支架	指	光伏支架是用来安装、支撑、固定光伏组件的特殊功能支架。为了使整个光伏电站得到最大功率输出，结合建设地点的地形地貌、气候及太阳能资源条件，光伏支架是将光伏组件以一定的朝向，排列方式及间距固定住的支撑结构
MW	指	兆瓦，功率单位，1MW=1,000KW
GW	指	吉瓦，功率单位，1GW=1,000MW
EPC	指	即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工程总承包，是指从事工程总承包的企业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531 光伏新政	指	2018 年 5 月 3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
BIPV	指	未来工商业厂房建设分布式光伏的主要安装形式。是指通过光伏组件与建筑的直接融合，包括光伏屋顶和光伏幕墙等，二者同时设计和施工，光伏发电组件成为建筑材料的一部分，同时具备发电和建材的双重功能，形成光伏与建筑的统一体。
碳中和	指	国家、企业、产品、活动或个人在一定时间内直接或间接产生的二氧化碳或温室气体排放总量，通过植树造林、节能减排等形式，以抵消自身产生的二氧化碳或温室气体排放量，实现正负抵消，达到相对“零排放”
碳达峰	指	某一个时点，二氧化碳的排放不再增长达到峰值，之后逐步回落
巴黎协定	指	2015 年 12 月 12 日在巴黎气候变化大会上通过、2016 年 4 月 22 日在纽约签署的气候变化协定，该协定为 2020 年后全球应对气候变化行动作出安排。
3060 碳政策	指	2020 年 9 月 22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提出：“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整县光伏	指	2021 年 6 月 23 日，国家能源局下发《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清源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Clenergy (Xiame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l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HONG DANIEL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梦瑶	叶意
联系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001号、1003号、1005号、1007号、1009号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001号、1003号、1005号、1007号、1009号
电话	0592-3110089	0592-3110089
传真	0592-5782298	0592-5782298
电子信箱	ir@clenergy.com.cn	ir@clenergy.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001号、1003号、1005号、1007号、100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1年8月24日，由“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999-1009号”变更为“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001号、1003号、1005号、1007号、1009号”
公司办公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001号、1003号、1005号、1007号、100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101
公司网址	www.clenergy.com.cn
电子信箱	ir@clenergy.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001号、1003号、1005号、1007号、1009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清源股份	603628	不适用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邓小勤、许玉霞
---------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017,982,061.36	900,474,452.36	13.05	1,250,053,84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69,658.28	68,425,164.33	-30.77	-56,255,26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715,371.06	52,830,891.73	-15.36	-31,751,62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02,629.04	339,669,082.03	-81.07	147,517,136.41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2,350,242.11	954,015,024.24	4.02	898,942,538.57
总资产	2,053,758,235.69	1,989,167,256.44	3.25	2,456,149,407.3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5	-32.00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5	-32.00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9	-15.79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7	7.39	减少2.52个百分点	-6.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9	5.70	减少1.11个百分点	-3.5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增加 6,459.10 万元，主要是因为应收账款及使用权资产确认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736.9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0.77%，主要是由于：（1）2021 年公司加大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力度，研发投入同比增加 1,130.86 万；（2）2021 年公司光伏电站以自持和建设为主，光伏电站及相关子公司转让收入及处置收益较 2020 年减少约 2,853.95 万；导致出现增收不增利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0.2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1.07%，主要由于本期收到项目公司受让股东归还本公司往来款大幅减少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3,175,352.55	312,360,257.92	221,508,158.27	280,938,29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67,120.18	25,553,842.60	12,042,449.27	-93,75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308,060.84	24,462,894.61	11,876,467.26	-932,05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79,949.93	-22,592,044.64	99,186,595.99	22,988,027.6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7,204.14		-270,879.78	-42,276.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7,706.59		5,869,506.48	5,443,549.8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3,240.57			
债务重组损益	234,614.00		-418,482.11	-1,544,541.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			-1,524,145.44	75,645.36

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5,890.02		11,348,427.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335.04		2,688,491.4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1,219.34		123,002.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8,516.15		2,221,647.82	-392,224.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5			
合计	2,654,287.22		15,594,272.60	-
				24,503,639.5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远期合同	1,620,291.59	0.00	-1,620,291.59	1,565,412.98
合计	1,620,291.59	0.00	-1,620,291.59	1,565,412.98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年全球新增装机容量约达到170GW，同比增长30.77%；累计装机容量约930.4GW，同比增长22.36%。中国、美国、欧洲（德国、英国、波兰、法国、比利时）、巴西、印度、韩国等均创下新增光伏装机历史记录。其中，中国光伏新增装机54.88GW，同比增长13.9%，分布式装机约29.28GW，占全部新增装机的53.4%，历史上首次突破50%。2021年户用装机达21.6GW，同比增长113.3%，占2021年我国新增光伏装机的39.4%。

新冠疫情长时间持续，导致全球贸易体系、投资环境、金融发展、产业链及人员跨境流动等都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随着疫情冲击、国际物流费用高涨，国家和企业更加重视生产本地化及供应链本地化，同时降低经济对外需的依赖度。光伏产业作为能源革命中关键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成为各国打造供应链内循环体系的焦点。各主要国家和地区综合施策强力推动光伏制造本土化。

公司始终坚持全球化布局，持续拓展国内外销售网络，聚焦产品及供应链，大力推广拥有一定技术壁垒的新型光伏支架智能跟踪器系统产品及分布式支架标准化产品，并通过集中采购、长期采购的战略采购模式不断降低生产成本；同时持续投入升级改造公司产品，并同步优化公司电站资产，主动提高自持电站发电效能，从而有效改善公司的现金流，减小财务费用对业绩的影响。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7,982,061.36元，比上年增加13.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369,658.28元，比上年减少30.77%。归母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1）2021年公司加大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力度，研发投入同比增加1,130.86万元；（2）2021年公司光伏电站以自持和建设为主，光伏电站及相关子公司转让收入及处置收益较2020年减少约2,853.95万元；导致出现增收不增利的情况。同时，2021年度全球大宗钢材及铝合金材料价格上半年迅速上涨，下半年仍处于高位，向下游的价格传导具有滞后性，导致公司四季度产品毛利及净利润出现下降情况，公司基于此情况已迅速调整产品价格及备料机制。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也随之增加，加强客户信用评审和账期管理的方式，降低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一）夯实公司主业，稳固全球销售网络，发力中国市场

公司致力于成为以支架产品为驱动的全球领先的光伏电站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客户提供持续的价值服务。

1、支架产品再创新高，各区域多点齐开

从公司产品的销售区域来看，2021年度中国光伏市场全面进入平价时代，原材料价格的持续上涨给大型光伏电站项目投资收益带来一定影响，使得部分地面电站项目推迟建设。

（1）国内市场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销售仍以跟踪支架和地面支架为主，同时公司通过逐步加大分布式支架的市场推广，使得分布式支架销售占比提升到10%左右。公司预计，在2022年度的分布式支架销售占比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2）海外市场方面，澳洲政府为鼓励新能源提供的补贴政策正逐年降低，未来市场容量可能出现逐步缩小的情况。当前公司在澳洲分布式光伏支架市场仍继续保持约50%的市场份额。日本市场方面，随着疫情的好转以及公司对日本团队的改组完成，日本地区销售额同比增长约240%。东南亚市场方面，公司拓展了包括马来西亚、老挝、柬埔寨等新市场，其中公司为老挝当地最大的地面电站项目、柬埔寨首个跟踪提供电站项目供应支架产品。

2、公司产品品类齐全，各类型产品全面发力

（1）光伏智能跟踪器方面，公司自主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EZ-Tracker智能光伏跟踪器系统在报告期内完成产品升级，实现结构强度、安装便捷度、发电量的多重提升，是公司智能光伏跟踪器的主力产品。该产品在安装效率、风雪保护模式、故障自动隔离机制、免维护设计等方面均高于业内同类产品水平。该系列产品主要由支架系统，AI跟踪控制器，AI跟踪通信箱，WebScada监控平台，云监控平台组成。光伏智能跟踪器采用行业内目前领先的跟踪器系统，并已完成德国南德TÜV认证公司签署颁发的IEC62817-TÜV标准认证及RWDI风洞测试。同等环境下，光伏支架智能跟踪器系统相较于普通的固定支架系统能够有效的增长13-20%的发电效益。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升级该产品。光伏支架智能跟踪器系统将是公司未来研发投入、市场推广的主力产品，也是未来业绩贡献的关键。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光伏支架智能跟踪器营业收入11,520.51万元。

(2) 光伏分布式支架系统是公司的明星产品，已连续12年在澳洲单区域市场占有率第一。公司屋顶支架系统采用模块化标准设计，具有结构简单、新颖，易于安装等特点，并已取得澳洲、德国、英国、意大利、美国等国家的产品认证。从2008年投放市场至今，已在澳洲、欧洲、东南亚等国家实现大量销售，现已成为通用的屋顶支架之一。公司依托现有国外分布式光伏支架产品的成熟产品经验，针对国内市场设计出具有针对性的分布式支架标准产品。在2021年下半年，公司已与创维光伏、中来股份、天合光能等国内分布式光伏EPC商就分布式光伏支架建立了战略合作，并在2021年第四季度实现销售。

2021年度公司自主研发并推出了户用BIPV支架、工商业彩钢瓦支架系统、户用镀铝镁锌碳钢支架等，增加了公司屋顶支架产品在全球的竞争力及产品覆盖率。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屋顶支架系统主要采用分销模式销售，除得益于公司在澳洲多年铺设的成熟分销网络外，公司在国内市场、欧洲和东南亚地区的市场开拓均取得了明显效果。同时随着国内户用光伏市场的逐步规范化，公司成熟的分布式光伏支架在未来将迎来新的利润增长。

公司分布式支架在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6,979.91万元；尤其是在近年开发的欧洲分布式光伏支架市场，公司在销售渠道实现营业收入1,618.53万元，同比增长226.32%。

(3) 光伏地面支架系统是公司的传统支架产品，该类产品具有稳定性好、性价比高、适合多种环境等特点，是全球光伏项目最广泛应用的支架产品。公司主推的地面碳钢、铝合金产品，在日本、中国、泰国、菲律宾等国家和地区大量销售，具有结构灵活多样，可定制化，成本低，易安装的特性，现已成为通用的地面支架之一。公司地面支架系统主要采用直销模式销售，日本为公司传统大订单销售区，但受新冠肺炎在日本地区出现反复情况的影响，2020年度日本地区地面光伏项目大幅延迟开工，公司地面支架订单因此减少或推迟出货。但在2021年度，日本疫情逐渐好转，加上公司对日本团队进行重新改组，公司整体地面支架系统业绩得到较大改善，日本地区的支架销售额同比增长240%。同时，得益于近年来公司加大对国内集中式光伏项目的大力开发，公司2021年度光伏地面支架系统实现营业收入27,842.93万元，同比增长95.56%。

3、清洁能源投资业务（转让+开发）持续进行

(1) 公司自持光伏电站转让业务主要涉及为合作伙伴定向开发及建设，建设完成后再移交给合作伙伴的光伏电站项目，包含国内外集中地面光伏项目和工商业分布式项目。公司在前期开发阶段即充分考虑合作伙伴对投资效益、土地性质、屋顶资质、接入距离、光照条件等的要求；建设阶段需满足合作伙伴对设备选型、技术要求、电站设计以及派驻现场监理的要求；转让阶段考虑合作伙伴对并网验收、尽职调查、审计、资产评估等的要求，确保光伏电站建成并网之后顺利移交。截止2021年，公司正在进行建设中的转让项目为18MW，预计2022年下半年交付并完成转让。

(2) 公司自持光伏电站发电业务主要涉及的是公司开发及建设完成后，自持运营发电的集中式光伏项目和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具有投资规模小、投资效益高、建设周期短、电费收款及时、现金流好等特点，公司未来以分布式电站为自持方向。具体操作上，公司注重选择光照条件好，业主产权清晰、经营状况良好的屋顶项目进行开发建设，并以合同供电方式与业主签订售电协议。在光伏电站建成后可采用融资租赁、项目贷等方式进行融资。2021年公司已与国内多地市大型产业园及企业达成合作意向，项目储备约300MW，计划于2022年及2023年完成开发建设。

2021年6月，公司完成“光伏+智慧能源”控制平台的研发，在光伏基础上额外实现了企业能源管理可视化、可控化、可优化，最大化提升企业能源使用效率，为企业双重赋能。该产品已经在公司10多家自持电站中投入使用并完成产品测试并受到业主一致好评，通过该技术的应用可大幅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2021年度公司检视自持电站资产，重点筛选并改造收益差的电站项目，拟在2022年度通过数字化运维、技术升级改造、多渠道融资降低融资成本，与售电公司进行双边交易等方式提高存量电站的发电量、电量消纳及投资收益；并将持续优化现有电站资产结构，以新增收益率高的分布式电站置换收益差、国补拖欠严重的存量电站。

报告期间内，公司累计持有137.44MW的光伏电站。公司未来将立足福建本地，探索以工商业智慧能源管理集成系统为主的投资模式，积极优化电站资产结构。

2021年年度，公司光伏电站发电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115.29万元，同比增加0.59%。

4、EPC服务转型升级，推进“整县制”政策下光伏项目落地

在整县推进政策下，2021年度分布式光伏市场景气度高增，公司EPC服务板块业务充分受益。公司作为福建省光伏整体解决方案龙头企业，致力于为用户提供系统勘测、设计、建设和运营维护的全生命周期服务。公司于2021年9月入选国家发改委能源局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通过试点先行、标杆引领、宣教结合等方式，在厦门市全面推进整县制分布式光伏建设。公司2021年在厦门市及翔安区签约试点项目16个，范围覆盖党政机关建筑、学校、医院、村委会等公共建筑、工商业厂房以及农村居民住宅屋顶。

（二）升级改造生产线，全面开启智能制造，加速产业链产品的研发，推动产品再升级

在2021年度，公司对厦门和天津两大生产基地的产品工艺、模具、设备进行了技术升级和改造，同时对生产管理系统进行持续优化，启动SAP数字化工厂项目，通过梳理生产业态业务流程，优化系统配置，对系统主数据进行集团统一编码管理，生产MRP，生产执行模块，品质检验功能等进行增强，使公司生产更加精益化、规范化。

公司积极应对近年全球营商环境及光伏行业的发展机遇及挑战，加强对公司内部管理的优化，并启动光伏产品的全线升级及产业链扩展，包括对光伏跟踪支架技术进行改造升级、启动商用BIPV产品研发、推出户用储能系统产品、推出“光伏+智慧能源”控制平台并取得应用成功等。2021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为2,190.41万元，同比增加106.73%

（三）开源节流，数字化管理业务前端及供应链，切实实现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从业务前端到供应链全面推进信息化管理。公司自主研发的EzQuote系统为客户提供快速设计报价服务，全年系统设计报价超3GW，同时客户也可登录该系统进行自助查询和自助下单服务。通过生产车间改造，增设智能自动化设备，提高了整体生产效率，实现综合产能消耗降低，产值提高的整体目标；通过产品设计水平的提升，将成本控制理念纳入标准化产品开发阶段，在定制化产品中充分考虑标准化配件，以达到降低成本的最终目标；通过建立长期采购合作供应商、开展集中采购、供应商绩效考核推进等方式，提升采购管理的效率并降低采购成本，保证交期、质量并增加资金使用效率。

2022年，公司将进一步建设BI运营驾驶舱、CRM系统、项目管理系统、BPM系统，为业务预警和决策提供支撑，全面实现内部管理的数字化和高效化。

报告期内，除去汇兑损益对财务费用的影响，公司期间费用率同比下降2.10%，有效节约公司成本。

（四）深化组织机构改革，打造全球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五年战略规划并着手对组织机构进行改革，构建对外快速反应、对内高效运转的组织机构。公司设立三大支架产品事业部，改组电站投资、工程、运维、开发团队，由各事业部、投资、EPC及运维团队自主管理并承担利润目标，同时按各业务单元需求搭配供应链支持团队，共享财务中心及其他后台支持部门，构建以产品为中心的运营体系。同时，公司根据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的绿色经济目标，将中国区市场视为未来支架产品业绩增长的主要竞争市场，设立中国区营销总部，按省建设销售团队，加强资源投入，完善国内市场及销售渠道的开拓。

公司秉持全球化人力资源战略，使用本地团队管理本地业务，以达到对当地市场、客户的快速响应。公司建立了人才选拔机制，在全球范围内引进高素质的核心技术人才，同时强化“绩效导向”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推出更符合公司发展的“TUP”激励机制，将绩效管理 with 人员培养、薪酬激励和人员淘汰相结合，实现留优汰劣，打造高素质、战斗力强的员工队伍，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和经营业绩。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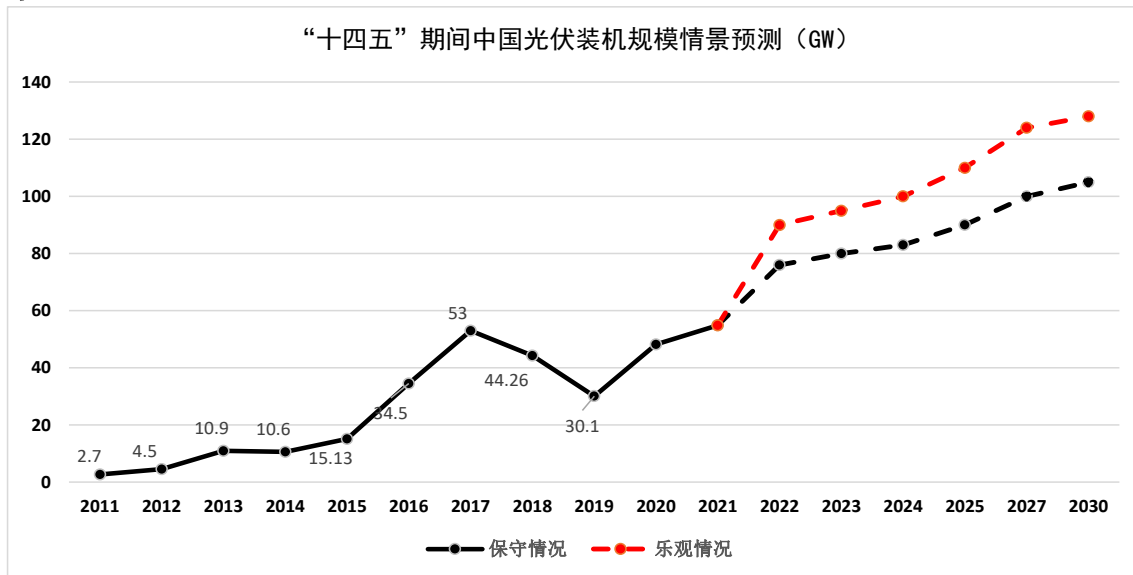
（一）国内市场：“十四五”期间大幅增长，“双碳目标”打开长期巨大空间

中国光伏产业起步较晚但呈现迅速发展的势头。尤其是“十四五”期间，我国在光伏发电技术研发工作上先后通过“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科技攻关”计划安排，开展了晶体硅高效电池、非晶硅薄膜电池、碲化镉和铜铟硒薄膜电池、晶硅薄膜电池以及应用系统的关键技术的研究，大幅度提高了光伏发电技术和产业的水平，缩短了光伏发电制造业与国际水平的差距。2010年后，在欧洲光伏产业需求放缓的背景下，我国光伏产业迅速崛起，成为全球光伏产业发展的主要动力。

作为以煤炭、石油为主要燃料的世界第一碳排放大国，我国要在10年内实现碳达峰、40年内实现碳中和的任务十分艰巨。而在这场经济能源变革中，高碳能源转低碳能源将会成为实现碳

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关键。所以，只有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最大限度开发利用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新能源，通过提升清洁能源的发电比例，减少化石能源消耗，才能达到减少碳排放的目的。

2022年3月10日，国家能源局公布了2021年光伏发电建设运行情况。2021年新增并网容量54.88GW，同比增长39%。其中，集中式光伏电站新增25.60GW，同比增长3%，分布式光伏新增29.28GW，同比增长88.66%。截至2021年底累计并网容量305.99GW，其中集中式光伏电站198.48GW，分布式光伏107.51GW。



受到光伏组件涨价及储能配置要求对集中式光伏电站的影响，以及整县光伏政策的推动，2021年度分布式光伏电站装机量首次超过集中式光伏电站。与此同时，2021年户用光伏新增装机量为21.6GW，同比增加113.4%，已连续两年超过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公司预计在未来的一段时间里，新增户用光伏业主将继续保持高增长，特别在光照市场的省份更将迎来大爆发。近两年，中国政府颁布的主要光伏政策如下：

2020年12月12日，中国领导人习近平主席在联合国气候雄心峰会上发表题为《继往开来，开启全球应对气候变化新征程》的重要讲话，并宣布：“到2030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25%左右，森林蓄积量将比2005年增加60亿立方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千瓦以上。”

2021年3月5日，国务院发布关于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的意见。意见提出，扎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各项工作，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优化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大力发展新能源，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积极有序发展核电。扩大环境保护、节能节水等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促进新型节能环保技术、装备和产品研发应用，培育壮大节能环保产业，推动资源节约高效利用。加快建设全国用能权、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完善能源消费双控制度。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以实际行动为全球应对气候变化作出应有贡献。

2021年5月20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2021年风电、光伏发电开发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强化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引导机制，建立保障性并网、市场化并网等并网多元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存量项目建设。

2021年6月11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2021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表明新备案集中式光伏电站、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和新核准陆上风电项目等新建项目，中央财政不再补贴，实行平价上网，上网电价按当地燃煤发电基准价执行，可自愿通过参与市场化交易形成上网电价。

2021年6月20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在全国推进试点整县（市、区）分布式光伏项目。通知指出，项目申报试点县（市、区）要具备丰富的屋顶资源、有较好的消纳能力，党政机关建筑屋顶总面积光伏可安装比例不低于50%，学校、医院等不低于40%，工商业分布式用地不低于30%，农村居民屋顶不低于20%。

2021年9月8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公布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名单的通知》，全国共有676个，全部列为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试点过程中，不得

以开展试点为由暂停、暂缓其他项目立项备案、电网接入等工作。对于试点过程中不执行国家政策、随意附加条件、变相增加企业开发建设成本的，将取消试点资格。

2021年10月20日，国家能源局发布了《关于积极推动新能源发电项目能并尽并、多发满发有关工作的通知》，强调要求各电网企业按照“能并尽并”原则，对于具备并网条件的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切实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及时并网；按照“多发满发”原则，严格落实优先发电制度；同时加快风电、光伏发电项目配套接网工程建设，与新能源发电项目建设做好充分衔接，保障同步投运。

2021年10月26日，国务院发布了《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提出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0%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2020年下降13.50%，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20年下降18%；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5%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顺利实现2030年前碳达峰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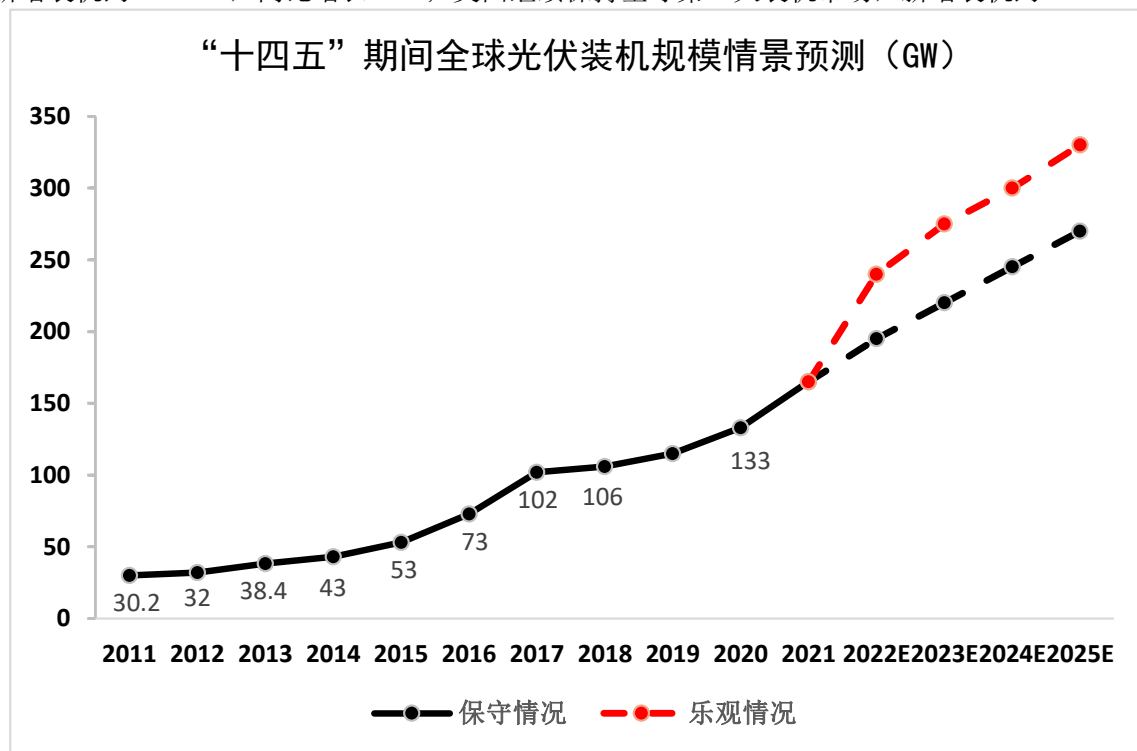
2021年12月30日，国资委发布关于印发《推进中央企业高质量发展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到2025年，中央企业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优化要取得明显进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比重达到50%以上，到2030年，中央企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显著成效，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取得重大进展。到2060年，中央企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产业体系和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全面建立。

（二）国外市场：美国快速恢复，欧洲持续向好，新兴市场攀升

自2013年以来，在行业技术不断进步的推动下，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从而使得新兴的光伏市场迅速崛起，东南亚、南美洲及中东地区等全球太阳能光伏产业加速发展，光伏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虽然受全球疫情影响，光伏行业短期受些许波动，但是从长期发展趋势来看，“光伏平价+碳中和”所带来的全球能源格局转型之大势已定。根据各国清洁能源未来占比路线图以及多家能源研究机构预测，未来10年、20年、30年，全球光伏渗透率将达到15%、20%、40%，较2019年的2.7%，光伏行业的发展速度和发展空间将大幅提升。

另外，由于大部分国外电力价格较国内高，国外市场对不断上扬的组件价格有着更高的接受度。自2021年年初以来，一直持续较高景气度。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的数据显示，2021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约为170GW，同比增长30.7%；2021年我国光伏产品出口总额约284.3亿美元，同比增长43.9%；光伏组件出口量约98.5GW，同比增长25.1%；其中印度超预期增长，2021年印度光伏新增装机约11.89GW，同比增长218%；美国继续保持全球第二大装机市场，新增装机约26.8GW。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协会

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IRENA）2022年4月11日发布的《2022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统计》报告显示，可再生能源在所有新发电装机容量中的份额已连续三年大幅上升。2021是能源转换的强劲年份，全球增加了近257GW的可再生能源，使得可再生能源的存量增加了9.1%，贡献了全球前所未有的81%的电力供应。仅太阳能一项就占可再生能源增加量的一半以上，去年达到创纪录的133GW，其次是93GW的风能，海上风能容量达到创纪录的21GW。2021年全球可再生能源总装机量已经达到了3,063.93GW，相对2019年增长了10.28%。其中，中国的总装机量达1020.23GW，欧洲的总装机量为647.40GW，美国的总装机量为325.39GW。2021年，太阳能发电总容量已经超过风能发电。与此同时，水力发电装机总量增长18.95GW；生物能发电增长10.3GW；地热发电增长1.6GW。

在欧洲方面，2015年12月欧盟签署《巴黎协定》，提出2030年比1990年减排40%，2050年实现碳中和；并在在2020年9月发布的《2030年气候目标计划》提出2030年比1990年减排55%，2050年实现碳中和；2020年10月欧洲议会投票决定加强提出2030年将碳排放量与1990年相比减少60%，并声明到2050年所有欧盟国家都应实现净零排放。全球碳减排压力下，发电端的可再生能源化成为了关键因素；2022年3月31日，欧洲光伏行业发布《Solar-Powering EU Energy Independence》，加速现有在建项目使其在22年底完成，为未来制定目标，25年起每年100GW，30年对准1TW装机规模以取代欧洲对俄罗斯天然气的依赖；2022年4月6日德国批准“复活节一揽子计划-EasterPackage”，其中包括新的可再生能源（EEG）法案，根据该法案规划，德国需要在2030年实现215GW太阳能发电。根据IRENA发布的报告，欧洲2021年新增光伏装机量为23.04GW，同比增长12.96%。

在印度方面，印度总理莫迪在英国格拉斯哥出席第26届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时表示，到2030年底，印度的非化石燃料发电产能目标将提高至500千兆瓦，致力于到2070年，实现净零排放目标。根据IRENA发布的报告，印度2021年全年新增光伏装机为10.30GW，同比增长26.15%。

在日本方面，日本经济产业省（METI）发布的第6版战略能源计划草案中，2030年日本的减排目标已从26%提升至46%，可再生能源构成比也从常规的22-24%提高到36-38%。到2050年实现碳中和时，太阳能和风能光伏发电已在国家战略中被定位为未来的主要能源，构成比例将到达65-72%。此前，METI还在疫情期间发布了《JPEAビジョンPV OUT LOOK 2050》，计划于2030年实现100GW国内装机量，占国内发电量11.6%，2050年实现300GW国内装机量，占国内发电量31.4%。政府的种种规划无疑给了日本光伏行业信心。根据IRENA发布的报告，2021年日本全年新增光伏装机为4.43GW，同比减少约32.64%。

全球光伏市场发展迅速，增长动力强劲，特别是因为俄乌战争所引发的欧洲能源危机，相信在未来的5-10年间欧洲新增光伏装机量将取得巨大的增长。再加上南美、中东、北非等新兴市场贡献增量明显，整体来看光伏需求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一家从事智能光伏跟踪器及其他光伏支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及运营；光伏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已通过ISO9001、邓白氏企业认证、ISO14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体系认证、美国ETL认证、MCS认证、德国TUV认证、欧盟CE认证等专业认证并取得国内外多项相关专利。公司目前拥有厦门与天津两大生产基地，目前年产能3.5GW，从2022年7月开始可实现年产能7GW。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产品已覆盖全球30多个国家，累计销售超12GW，并应用于10,000多座光伏地面电站和600,000多座屋顶光伏电站。创下连续十二年澳洲屋顶光伏市场占有率第一的记录。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地面电站、工商业屋顶电站、家庭户用系统等。

公司依托优秀的国际、国内团队，以成熟的商业模式、优质的设计及产品、专业专人的售前售后服务，逐步形成公司三大业务为：光伏支架，光伏电站相关配套产品制造及销售业务，光伏电站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等服务业务、光伏电站投资业务。

2、主要产品

（1）在公司光伏智能跟踪器及其他支架产品方面：

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以提供光伏电站整体解决方案为产品设计目标，根据不同电站特点，为客户提供不同材质、不同性能参数的标准化、半标准化、定制化支架及电站配套产品。

公司可提供的自主品牌产品包括光伏智能跟踪器、固定地面光伏支架系统、可调支架、车棚支架、分布式屋顶光伏支架系统等系列，同时亦可提供光伏电站配套桥架、汇流箱等辅助产品。其中，支架产品可提供单桩、双桩、碳钢支架、铝合金支架等不同材质及规格。满足客户从小型户用系统、工商业屋顶光伏电站，到地面集中式光伏电站等不同场景的应用要求。公司现有产品共12大类36项总计超过两百余款的光伏支架系统和配件。

(2) 在光伏电站开发、建设、运维方面：

公司具有一支具有丰富管理经验的光伏电站开发、EPC工程建设和电站运维专业管理服务团队，2021年度公司自持、代业主运维电站共计244MW。公司依托成熟的光伏屋顶支架系统和“智慧光伏+数字能源”整体解决方案，致力于打通服务客户最后一公里，全力打造一流品质分布式光伏电站产品。2021年，公司持续对电站开发、EPC及运维团队进行系统整合和转型升级，为各地政府及广大客户提供细致、体贴、完善、无忧的全生命周期工程服务。在发电端，为客户在既有建筑上安装安全可靠的光伏系统生产绿色电力，替代传统能源，提升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在用电端，通过安装数字能源管理系统，帮助客户实现能源数字化管理，并运用智能管控、多能互补等技术实现能源调控和能效提升，最大化提供能源综合利用效率。在后期专业运维方面，公司具有电站运维服务资质和专业团队，凭借多年运维经验，可有效降低电站投资成本、提高系统发电效率。

(二)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严格执行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采购按如下流程管理：

(1) 针对光伏支架产品，采购部门就相关原材料及外采配件执行销售订单采购与战略备货采购两种方式。在保证生产供应的基础上，一般根据订单采购模式，降低库存成本，在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时期，对常用标准物料采取战略备货采购方式，对冲材料价格变化的影响，降低材料成本。

(2) 针对光伏电站工程采购，公司的光伏电站设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招标后再进行二次议价。

2、生产模式

(1) 光伏支架生产模式

公司光伏支架产品分为标准化产品、半标准化产品和定制化产品三大类。标准化产品零部件和半标准化产品中的通用零部件，公司根据销售预测，按安全库存管理模式组织生产，确保生产的平稳有序和准时交货；定制化产品和半标准化产品中的非通用部件，公司按照客户的特殊要求采取订单生产模式。光伏支架部分工序为委外生产，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行业惯例，将铝型材成型、表面氧化处理及碳钢结构件的表面镀锌处理等工序委托其他加工方生产。

(2) 光伏电站开发、建设、运维生产模式

①目前公司分布式光伏开发已经形成了多样且较为成熟的商业模式。公司对公共建筑和工商业光伏主要采用能源管理方式（EMC）或业主自投方式；

能源管理合同模式：公司出资并负责光伏电站的建设、管理及运营工作，电站所发电量优先供业主使用，企业按低于公共电网电价给予业主结算。该模式适用于缺乏资金、且用电需求大、用电价格高的企业业主。

业主自投模式：业主使用自有资金/贷款进行电站投资，公司负责EPC承包，为交钥匙工程。

②公司积极主动融入互联网+发展趋势，用数字化技术贯穿电站的建设、运维全产业链条。为客户提供工程服务时，使用国内先进的PVSYST进行光照查询，使用EZ-design进行支架快速设计，用先进的无人机航测和三维建模等技术提供组件快捷排布和仿真效果设计，用EZ-Quote软件进行物料规划和供应链数字化管理，在建设管理环节运营PMI项目管理体系进行精细管理，定义“好电站”标准并进行验收考核，制定运维标准化方案和日常考评标准，定期考核。

3、营销模式

(1) 光伏支架销售模式

①分销商模式：主要针对屋顶支架产品，产品部件较为标准，可按照客户要求提供居民住宅支架产品套盒，有利于经销商进行当地库存备货和分销，能满足当地客户的交期需求。公司同时为经销商开发并提供支架设计软件，能在1小时之内为客户提供方案，价格和图纸。

②直销模式：清源在海外主要国家和地区设有分支机构，配备当地销售和技术服务支持团队，主要服务大型地面电站项目，销售团队在一线直接为开发商，业主和EPC提供解决方案，配合项目

前期开发踏勘工作、现场地桩拉拔测试和后续项目现场安装支持和指导。

(2) 光伏电站开发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通过整县制引领和遍布各地的分销渠道，利用党政机关、公共机构、工商业企业、居民等的闲置屋顶进行投资、建设、运维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从而实现销售收入。

公司根据内部投资标准或客户需求，筛选满足建设条件和投资收益率的项目资源，通过双向考察互动，展示公司整体解决方案能力、技术优势与成熟案例，准确聚焦客户建设需求，贴近用户进行电站的定制设计，从而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与客户签署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或EPC工程合同后，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智慧光伏+数字能源管理”整体解决方案。公司通过持续技术研发投入、提高管理运营效率，推出的“智慧光伏+数字能源管理”整体解决方案可以提供高性价比的电站工程服务。同时，公司拥有卓越的数字化运营及质量控制能力，拥有高效的电站建设交付能力，可缩短电站建设周期，在保证品质的前提下，极大提升公司电站建设效率和交付能力，增强客户满意度和客户粘性。

光伏电站建成并网之后，公司通过与光伏电站业主签订运维协议等方式，为光伏电站提供智慧运维及日常维护、检修、清洗服务，并按年收取运维服务费，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优质服务。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致力于提供光伏电站一体化支架及配套产品解决方案，全面拓展以光伏智能跟踪器、屋顶分布式支架为核心的产品布局

公司支架产品种类齐全，可满足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技术规范和客户需求，公司现有屋顶分布式、地面固定及智能跟踪三大类光伏支架产品，总计超过两百余款系统和配件产品。

其中，公司分布式光伏支架安装解决方案围绕坚固、安全便捷的设计理念，旨在为屋顶光伏安装提供强有力的基础支撑。公司针对屋顶支架推出通用标准化产品，可充分满足不同安装场景下光伏电站的需求并有效降低客户投资成本，以易安装、易使用、质量优为产品设计原则，最大限度节省电站投资者或EPC施工方的建设周期及施工成本，满足一般民用和工商业光伏电站建设需求。公司分布式支架产品按照不同屋顶类型可分为斜屋顶解决方案、平屋顶解决方案以及BIPV解决方案。可根据项目地信息、风区及其他环境因素为客户提供差异化定制不同的解决方案。同时提供全流程技术支持服务，10年以上无忧质保，高强耐腐铝合金材料，以确保可适用于最恶劣的腐蚀环境。

公司的智能跟踪器产品已获得德国南德TÜV认证公司签署颁发的IEC62817-TÜV标准认证并完成RWDI风洞测试，标志着公司产品安全可靠已达成国际领先水平。公司的智能光伏跟踪器系统采用“天文算法+闭环控制”方式自动跟踪太阳运行轨迹，可安全稳定地提高发电效率，并已在国内外大型项目上得到充分应用。

此外，公司始终致力于为客户快速提供个性化需求产品及方案。公司的产品可根据各国不同标准、不同光伏应用场景、不同电站环境的要求进行不同调整，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整体解决方案，从支架端最大限度节省电站投资成本，提升光伏电站系统发电效率。针对定制化产品，公司提供“售前设计服务+售后技术安装支持服务+光伏支架/电站配套产品供应”的一体化全流程解决方案。

(二) 持续打造全球化的销售网络及服务团队

公司坚持全球化发展战略，始终以客户需求为根本。公司目前在中国设营销总部和客服中心，在澳大利亚、德国、美国、英国、香港、日本、泰国和菲律宾设立海外分支机构，部署当地销售及技术支持团队，已形成以中国总部为中心，配备当地化销售和技术团队的全球化的服务网络和服务团队，具备国际化的市场营销、技术服务支持，售后服务及快速响应能力。

公司以光伏支架为主营的产品销售，定位大型经销商，各区域重点项目开发商和业主以及主流EPC公司。自2007年公司成立至今，先后发展了澳洲、日本、中国、欧洲，东南亚以及中东非等市场，并在重点国家和区域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客户网络，其中澳洲市场占有率持续超过50%，客户黏度高，为公司带来每年稳定的订单和良好的市场口碑。东南亚，中东非和欧洲销售团队通过积极的客户拓展，有效的市场活动，树立并提高品牌知名度，持续增加新的优质的客户和订单。

中国市场依托公司厦门和天津两大产品制造基地，建立了辐射南方区域、北方区域和西北区域的区域化市场销售网络，通过高品质的产品、优质的服务和差异化的解决方案深耕于战略大客

户和分销渠道客户，与主要央企电力公司和分布式项目投资商建立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三）协同战略合作，助力碳中和

2021年11月8日，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600153.SH）签订了合作签约，双方将设立合资公司，主要从事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业务覆盖区域以福建省为主，辐射周边省市。其中，建发股份持有合资公司80%股权，清源股份持有20%股权。

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清洁能源转型和绿色复苏成为一种潮流，目前我国光伏电站发展重心逐渐从传统集中式光伏电站转向分布式光伏电站，并与建筑、交通等领域融合发展，随着光伏电站整体建设成本的下降，以及整县光伏推进政策的推广，福建省将作为合资公司先期发力的主战场。截至2020年底，福建省发电结构中光伏所占比例仅为0.1%，远低于全国光伏发电量占比的3.51%，光伏发电在福建省内未来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并成为未来的发展主流。

作为中国领先、全球布局的供应链运营服务商，建发股份凭借成熟的“LIFT”供应链服务体系 and 建发品牌效应，全力打通清洁能源供应链业务上下游节点，解决行业痛点，优化流通效率，为光伏产业快速健康发展赋能。

清源股份作为福建省光伏支架及光伏电站投资业务龙头企业之一，依托核心的智慧光伏+数字能源管理解决方案、成熟的支架产品及专业化的EPC建设运维服务，为建发股份产业链内上下游供应商提供绿色低碳环保的智慧光伏+数字能源解决方案，辐射建发金属、物流、纸业、钢铁等高耗能行业，助力打造建发产业链内绿色生态、实现碳中和，并逐步为合资公司形成优质电站资产。

双方合作不仅能够形成强有力的优势互补，拓宽光伏电站业务规模及增加优质电站资产，同时依托建发的供应链降低集团体系内原材料、设备成本采购及资金成本，并能增加支架销售渠道，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四）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及自有品牌运营

公司进入光伏支架行业已逾15年，为国内首批光伏支架生产厂商之一，在澳洲是分布式支架第一大供应商。公司的分布式、地面支架在海外市场信誉良好，具有较强的品牌议价能力。公司近年来通过中标多项大型光伏项目迅速深入国内市场，取得了良好的行业口碑，打开了品牌在国内市场的知名度。公司成立至今始终采用自主研发的技术、产品设计，并坚持自有品牌运营，通过多年的行业经验、快速灵活的本地售后响应机制、稳定可靠的产品品质、丰富完善的产品线和主动高效的产品设计在市场打造自有品牌。

公司在报告期内对产品进行充分的改造升级，在抗风压、抗雪压、抗腐蚀性、抗震等方面进行深入研究，并结合实际项目总结数据，保证支架在自然环境下使用寿命25年的安全性。公司自主研发并推出了户用BIPV产品、工商业彩钢瓦支架系统、户用镀铝镁锌支架，以及其他全新产品系列，获得多项专利。其中户用BIPV凭借其结构防水的优势，成功打入中国南方地区及东南亚等市场。而针对中国市场开发的镀铝镁锌产品，实验证明其可有效增加支架整体的强度和耐腐蚀性，目前该产品已经在国内屋顶项目上得到应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详见本报告“一、经营情况谈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17,982,061.36	900,474,452.36	13.05
营业成本	769,508,078.09	674,750,586.81	14.04
销售费用	53,315,423.50	46,277,342.55	15.21
管理费用	52,348,978.04	61,329,315.55	-14.64
财务费用	59,141,046.68	33,526,476.35	76.40
研发费用	21,904,058.74	10,595,471.12	106.73
投资收益	8,035,878.79	19,624,766.00	-59.05
信用减值损失	-6,717,305.57	46,063,494.11	-114.58
资产减值损失	-1,429,538.60	-84,880,032.92	98.32

所得税费用	10,867,840.37	-14,980,176.91	-17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02,629.04	339,669,082.03	-8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2,481.01	27,735,967.66	-5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159,391.39	-410,524,289.92	52.4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日本区域的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使得营业成本相应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业务增加，销售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进行费用管控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本年汇兑损失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增多，研发人员增加相应研发薪资上涨以及研发物料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上年度处置德国甘孜林项目，股权转让收益较高；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去年收到客户长期应收账款，使得信用减值回冲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去年澳洲 Metz 项目计提大额减值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所得税费用中递延所得税费用上年可抵扣亏损的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项目公司受让股东归还本公司往来款大幅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电站项目建设投资支付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本年度公司现金流逐步改善，减少融资贷款，且去年归还股东借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1,798.20 万元，同比增长 13.05%；营业成本 76,950.81 万元，同比增长 14.04%。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日本区域的收入增长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伏行业	1,004,695,138.36	765,863,053.25	23.77	12.39	13.97	减少 1.0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伏支架	850,867,905.72	699,866,852.32	17.75	18.90	19.60	减少 0.48 个百分点
光伏电力电子产品	13,714,142.78	9,074,311.33	33.83	90.26	69.83	增加 7.96 个百分点
光伏电站开发及建设业务	140,113,089.86	56,921,889.60	59.37	-18.10	-30.15	增加 7.01 个百分点
其中：光伏电站工程收入	18,960,221.76	11,966,065.07	36.89	106.67	126.40	减少 5.50 个百分点

光伏电站发电收入	121,152,868.10	44,955,824.53	62.89	0.59	-9.54	增加 4.16 个百分点
光伏电站转让收入	0.0	0.00	0.00	-100.00	-100.00	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320,326,083.19	211,806,855.19	33.88	1.97	-5.35	增加 5.11 个百分点
境外	684,369,055.17	554,056,198.06	19.04	18.04	23.61	减少 3.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533,160,035.08	407,064,861.33	23.91%	9.73%	11.72%	减少 1.36 个百分点
分销	471,535,103.28	358,798,191.92	23.65%	15.57%	16.63%	减少 0.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支架产品营业收入同比上年小幅度增长。但毛利略微降低，主要是因为本年度材料成本上涨，导致毛利率下降 0.48%左右。由于国内区域光伏支架的毛利率低于国外市场，拉低了整体的支架毛利率。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光伏支架	MW	2,273.98	2,193.77	277.17	31.03	23.49	40.72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伏行业	直接材料	671,348,286.93	87.66	558,736,228.46	83.14	20.15	
光伏行业	直接人工	12,220,507.15	1.60	9,751,800.00	1.45	25.32	
光伏行业	制造费用	25,372,369.57	3.31	22,023,800.00	3.28	15.20	

光伏行业	光伏电站设备	6,563,011.43	0.86	1,765,066.60	0.26	271.83	
光伏行业	劳务成本	355,530.76	0.05	240,949.45	0.04	47.55	
光伏行业	折旧	36,126,582.96	4.71	36,712,907.28	5.46	-1.60	
光伏行业	其他	13,876,764.45	1.81	42,778,217.32	6.37	-67.56	说明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伏支架	直接材料	662,930,489.15	86.56	554,189,994.71	82.47	19.62	
光伏支架	直接人工	12,093,922.60	1.58	9,552,603.54	1.42	26.60	
光伏支架	制造费用	24,842,440.58	3.24	21,426,014.82	3.19	15.95	
光伏电力电子产品	直接材料	8,417,797.78	1.10	4,546,233.75	0.68	85.16	
光伏电力电子产品	直接人工	126,584.55	0.02	199,196.46	0.03	-36.45	
光伏电力电子产品	制造费用	529,928.99	0.07	597,785.18	0.09	-11.35	
光伏电站工程服务	光伏电站设备	6,563,011.43	0.86	1,765,066.60	0.26	271.83	
光伏电站工程服务	劳务成本	355,530.76	0.05	240,949.45	0.04	47.55	
光伏电站工程服务	其他	5,047,522.88	0.66	3,279,440.20	0.49	53.91	
光伏电站转让业务	光伏电站设备		0.00		0.00	0.00	
光伏电站转让业务	劳务成本		0.00		0.00	0.00	
光伏电站转让业务	其他		0.00	26,515,571.98	3.95	-100.00	说明2
光伏发电业务	折旧及其他	44,955,824.53	5.87	49,696,112.42	7.40	-9.5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说明 1: 光伏行业其他成本减少主要由于上年 Metz 项目转让产生较大的专业服务成本, 本年无此影响, 只有易捷 EPC 项目产生小额的专业服务成本。

说明 2: 主要由于本年无光伏电站转让项目, 上年 Metz 项目转让产生较大的专业服务成本。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0,130.8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9.4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新进前五名客户一	6,430.41	6.32
2	新进前五名客户二	4,070.49	4.00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5,045.6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6.6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新进前五名供应商一	4,251.86	6.22
2	新进前五名供应商二	3,593.40	5.25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说明
销售费用	53,315,423.50	46,277,342.55	15.21%	
管理费用	52,348,978.04	61,329,315.55	-14.64%	
财务费用	59,141,046.68	33,526,476.35	76.40%	说明 1
研发费用	21,904,058.74	10,595,471.12	106.73%	说明 2

说明 1: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本年汇兑损失影响所致。

说明 2: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增多, 研发人员增加相应研发薪资上涨以及研发物料投入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1,904,058.7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21,904,058.7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1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7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4.1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8
本科	53
专科	9
高中及以下	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20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44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6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2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02,629.04	339,669,082.03	-275,366,452.99	-8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2,481.01	27,735,967.66	-16,363,486.65	-5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159,391.39	-410,524,289.92	215,364,898.53	5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项目公司受让股东归还本公司往来款大幅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由于电站项目建设投资支付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由于本年公司现金流逐步改善减少融资贷款，且降低资产负债率借款金额减少，且去年归还股东借款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10,660,760.20	15.13	410,720,304.20	20.65	-24.36	
应收票据	32,408,978.25	1.58	1,583,564.34	0.08	1,946.58	说明 1
应收账款	466,031,406.66	22.69	377,829,651.82	18.99	23.34	
预付款项	23,713,856.52	1.15	16,494,315.68	0.83	43.77	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16,836,209.75	0.82	56,520,187.35	2.84	-70.21	说明 3
存货	182,019,074.33	8.86	121,079,855.71	6.09	50.33	说明 4
合同资产	507,684.01	0.02	10,237,375.44	0.51	-95.04%	说明 5
其他流动资产	66,627,717.30	3.24	75,726,577.60	3.81	-12.0	
长期股权投资	26,836,726.56	1.31	20,889,251.94	1.05	28.47	
固定资产	756,074,708.53	36.81	786,677,137.79	39.55	-3.89	
在建工程	15,979,425.77	0.78	0.00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53,603,449.68	2.61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13,312,392.03	0.65	12,989,318.68	0.65	2.49	
长期待摊费用	975,407.05	0.05	7,924,417.03	0.40	-87.69	说明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637,007.53	4.22	86,879,117.14	4.37	-0.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3,431.52	0.07	805,300.00	0.04	90.42	
短期借款	229,011,264.05	11.15	398,856,862.01	20.05	-42.58	说明 7
应付票据	289,303,839.94	14.09	187,321,902.64	9.42	54.44	说明 8
应付账款	126,463,730.18	6.16	102,139,757.73	5.13	23.81	
合同负债	10,961,759.93	0.53	1,692,920.42	0.09	547.51	说明 9
应付职工薪酬	17,164,330.33	0.84	12,926,902.93	0.65	32.78	说明 10
应交税费	10,192,695.78	0.50	17,134,008.55	0.86	-40.51	说明 11
其他应付款	28,934,677.04	1.41	35,694,623.24	1.79	-18.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982,612.00	1.80	22,004,020.94	1.11	68.07	说明 12
长期借款	121,000,000.00	5.89	134,750,000.00	6.77	-10.20	
租赁负债	44,457,041.08	2.16	0.0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134,462,704.44	6.55	109,090,655.60	5.48	23.26	
预计负债	1,968,899.77	0.10	2,992,797.45	0.15	-34.21	
递延收益	2,372,290.35	0.12	2,638,821.80	0.13	-10.10	

其他说明

说明 1：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开展票据池业务质押，以及本期新增信用级别较高的客户使用票据进行结算所致；

说明 2：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碳钢、电缆桥架供应商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说明 3：主要是因为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所致；

说明 4：主要是因为公司因国际海运能力下降，产品交期拉长及产品销售订单增加所致；

说明 5：主要是因为公司未结算项目减少所致；

说明 6：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将租入的土地及屋顶从长期待摊费用重分类进使用权资产；

说明 7：主要是因为公司开具银行承兑票据支付货款增加，减少短期借款的使用所致；

说明 8：主要是因为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说明 9：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增长，预收账款增加；

说明 10：主要是因为公司研发人员、销售人员工资有所上涨所致；

说明 11：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使得支付的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说明 12：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增加的售后回租业务以及 2022 年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75,694,153.6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8.29%。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1,429,883.53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等/ 长期未使用该账户被冻结
应收票据	12,350,278.23	质押于银行用于开具银行承 兑汇票
应收账款	180,026,954.50	质押于融资租赁公司以获取 融资租赁/质押于银行以提供 担保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68,176,712.89	抵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固定资产-融资租入光伏电站 设备	85,816,837.88	抵押于融资租赁公司以获取 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5,706,741.03	抵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合计	453,507,408.06	/

说明：电站电费收费权受限系包头市固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淄博昱泰光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2022 年 3 月解除质押）、舞钢市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22 年 3 月解除质押）、包头市固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中卫市闽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新斯瓦特（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戎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瑞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丰县万海新能源有限公司将电站电费收费权质押于融资租赁公司或银行以获取融资。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经营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光伏设备制造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3.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开发：					
期初持有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报告期内出售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期末持有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在手已核准的总装机容量	已出售电站项目的总成交金额	当期出售电站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
133.58MW	0	137.44MW		0	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光伏电站累计运营情况：							
区域	装机容量 (MW)	发电量 (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 (万千瓦时)	结算电量 (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 (元/千瓦时)	电费收入	补贴
集中式：							
新疆	20.00	2,868.97	2,868.97	2,868.97	0.2500	2,095.42	1,688.09
山东	10.00	1,188.60	1,188.60	1,188.60	0.3949	986.00	580.76
内蒙古	43.00	6,625.02	6,625.02	6,625.02	0.2829	4,045.29	2,435.95
合计	73.00	10,682.59	10,682.59	10,682.59	0.9278	7,126.71	4,704.80
分布式：							
安徽	5.69	484.94	484.94	484.94	0.3844	420.59	171.67
宁夏	1.83	181.76	181.76	181.76	0.2595	122.52	80.58
河南	5.11	439.09	439.09	439.09	0.3779	358.83	225.61

2021 年年度报告

广东	3.86	211.10	211.10	211.10	0.4530	111.66	-
江苏	4.93	481.43	481.43	481.43	0.3910	406.97	216.56
天津	4.54	455.84	455.84	455.84	0.3655	341.34	194.07
山东	15.79	1,720.07	1,720.07	1,720.07	0.3949	1,478.44	877.64
福建	22.69	2,250.97	2,250.97	2,250.97	0.3949	1,748.23	807.06
合计	64.44	6,225.20	6,225.20	6,225.20	3.0211	4,988.58	2,573.19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运营：										
光伏电站	所在地	装机容量 (MW)	电价补贴及年限	发电量 (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 (万千瓦时)	结算电量 (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 (元/千瓦时)	电费收入	营业利润	现金流
集中式：										
皮山 20MW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新疆	20.00	0.7 元/20 年	2,868.97	2,868.97	2,868.97	0.2500	2,095.42	751.56	1,916.31
单县 10MW 项目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山东	10.00	0.6051 元/20 年	1,188.60	1,188.60	1,188.60	0.3949	986.00	19.46	771.69
包头固能 10MW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内蒙古	10.00	0.6171/20 年	1,623.02	1,623.02	1,623.02	0.2829	1,169.86	503.78	547.85
包头固新能 33MW 扶贫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内蒙古	33.00	0.3671/20 年	5,002.00	5,002.00	5,002.00	0.2829	2,875.43	390.89	1,797.31
分布式：										
滁州天荣 5.69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安徽省	5.69	0.42 元/20 年	484.94	484.94	484.94	0.3844	420.59	95.26	364.46
宁夏虹桥有机食品有限公司 2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宁夏	1.83	0.5405 元/20 年	181.76	181.76	181.76	0.2595	122.52	-17.74	54.11
舞钢卓邦 5.1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河南省	5.11	0.6021/20 年	439.09	439.09	439.09	0.3779	358.83	37.66	280.31

江门松下 3.8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广东省	3.86	-	211.10	211.10	211.10	0.4530	111.66	61.99	110.40
苏州戎伏 1.3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江苏省	1.30	0.37 元/20 年	132.36	132.36	132.36	0.3910	113.69	47.86	122.46
丰县 3.63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江苏省	3.63	0.5890/20 年	349.07	349.07	349.07	0.3910	293.28	10.28	300.43
诺威尔 2.0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天津市	2.05	0.5145/20 年	201.56	201.56	201.56	0.3655	150.24	11.38	111.11
瓦特斯 2.49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天津市	2.49	0.5145/20 年	254.27	254.27	254.27	0.3655	191.10	16.12	147.92
淄博昱泰 5.48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山东省	5.48	0.5851/20 年	580.18	580.18	580.18	0.3949	489.62	111.90	440.49
肥城 10.31MW 项目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山东省	10.31	0.5851/20 年	1,139.89	1,139.89	1,139.89	0.3949	988.82	299.15	861.54
清源海阳 2.094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福建省	2.09	0.5868 元/20 年	216.36	216.36	216.36	0.3932	193.77	106.55	152.51
长泰神悦 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福建省	3.35	0.42 元/20 年	303.76	303.76	303.76	0.3932	258.64	90.58	183.66
晋江三福 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福建省	5.80	0.42 元/20 年	779.31	779.31	779.31	0.3932	661.91	411.39	530.47
永安清阳 11.4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福建省	11.45	0.4568 元/20 年; 0.3068 元/20 年	951.54	951.54	951.54	0.3932	633.91	157.72	478.84
与电站电费收入等相关的金融衍生产品情况（若有）：无										

其他说明：

- 1、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1 年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21〕103 号)规定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上网电量扣除厂用电外购电部分后按规定享受补贴。
- 2、部分地区因消纳问题需参与电量交易，电费单价以实际成交为准。
- 3、公司部分电站受国补拖欠的影响，营业利润与现金流无法匹配。

4. 推荐使用表格

(1). 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量	产能利用率	投产工艺路线	在建生产线总投资额	在建生产线当期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在建工艺路线
光伏辅料及系统部件：								
光伏支架	2.27GW	75.8%	①铝型材：型材挤压-切断-冲压-钻孔攻丝-抛光-清洗-组装-包装； ②碳钢：原材料-纵剪-辊压-冲孔-整形-镀锌-打包。	0	0	3GW	已于2013年4月投产	不适用
产能利用率发生重大变化原因及影响分析：无								

(2). 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销率 (%)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光伏辅料及系统部件：					
光伏支架	87.81	16,780.47	68,306.33	12.67	18.99

光伏产品实现境外销售的，应当分国家或地区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支架产品境外销售情况		
国家或地区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
亚洲 (除中国)	24,070.62	13.35
大洋洲	42,617.17	21.94
欧洲	1,618.53	25.15

(3). 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	所在地	装机容量	电价补贴及年限	开发建设周期	投资规模	资金来源	当期投入金额	项目进展情况	当期工程收入
集中式:									
不适用									
分布式:									
江门松下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广东省江门市	3.40	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6个月	1,064.17	业主自筹	1,064.17	已并网	1,064.17
江门松下二期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广东省江门市	0.58	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6个月	220.61	业主自筹	220.61	已并网	220.61
同安日清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	福建省厦门市	0.75	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6个月	235.63	业主自筹	235.63	已并网	235.63
厦门华普胜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福建省厦门市	0.56	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6个月	215.00	业主自筹	122.28	建设中	122.28
荆门弘毅电子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湖北省荆门市	1.32	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6个月	453.98	业主自筹	279.78	建设中	279.78
威海南海建筑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山东省威海市	1.25	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6个月	491.73	业主自筹	377.95	建设中	345.80
威海蓝创科创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山东省威海市	3.72	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6个月	1,468.71	业主自筹	768.55	建设中	0
威海天润曲轴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山东省威海市	5.65	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9个月	2,231.75	业主自筹	7.71	建设中	0
厦门见福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福建省厦门市	1.61	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6个月	665.18	业主自筹	412.01	建设中	0
电站项目中自产品供应情况:公司为以上项目提供光伏支架、智慧能源系统、光伏监控系统等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2月20日，公司投资设立江门市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持股100%。

2021年6月15日，公司与上海杰赛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投资设立上海擅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持股30%。

2021年7月7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威海市新清阳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持股100%。

2021年7月12日，设立控股子公司厦门韦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1,000万元，持股60%。

2021年9月27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清阳海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万人民币，持股100%。

2021年12月2日，公司与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厦门建发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持股20%。

除上述投资子公司及联营公司外，公司没有涉及新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经营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1. 资产及负债情况”。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子公司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1	Kerry J Investment Pty Ltd	0.05	17,634.68	10,826.06	2,268.49	38,325.61	3,254.74
2	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6,600.00	19,029.39	7,742.76	660.07	2,095.42	741.56
3	包头市固能光伏发电有	5,220.00	12,837.42	9,028.61	501.02	1,169.86	507.37

	限公司						
4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27,156.93	17,752.91	468.91	5,977.97	649.40
5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19.72	15,776.98	-2,428.67	- 2,129.96	-	- 2,100.12

2. 子公司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低于 10%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1	包头固新能	5,321.25	29,042.73	7,111.05	369.77	2,875.43	381.66
2	晋江旭阳	600.00	3,631.94	1,551.03	361.30	661.91	411.39
3	肥城国悦	2,400.00	9,252.12	3,951.09	263.25	988.82	299.15
4	清源泰国	-	581.47	524.07	240.48	373.77	297.98
5	永安清阳	1,400.00	7,002.75	2,019.17	139.49	633.91	157.72
6	西安清源	10.00	7.01	7.01	134.25	-	134.25
7	淄博昱泰	624.00	4,206.74	1,151.09	113.62	489.62	111.90
8	清源海阳	1,500.00	1,793.44	1,699.60	112.60	185.64	106.55
9	清源日本	62.97	837.08	- 1,102.17	-286.23	1,210.90	-430.94
10	清源电力	4,410.00	14,975.31	3,609.95	-328.99	-	-329.8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经营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经营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巩固和增强自身竞争力，坚持以光伏支架产品的生产、销售为公司业务之根本，着力于扩大生产规模、改造升级生产线并完善供应链，有效降低成本，加大研发投入，着力打造以光伏智能跟踪系统为核心的产品布局；同时深化建设本地团队及销售网络，积极拓展新的销售渠道，增加国内占有率。公司电站开发、建设、运维服务业务将以光伏支架销售为依托，发展中小型工商业电站及户用光伏系统工程服务。公司电站投资业务保持现有自持电站规模，并逐步优化现有电站资产，立足福建本省，以搭配智慧能源节电集成系统的中小型工商业分布式电站为未来投资方向：

1、扩大支架产品生产规模、持续进行供应链智能改造升级

公司计划在2022年度对天津工厂进行生产线扩充，扩大形成4.32GW级的支架产品产能。通过

引进人工智能及全自动化生产线全面升级改造现有生产线，且在生产管理中引入并实施MES系统、WMS系统、PLM系统，向工业4.0迈进，进一步扩大公司屋顶和地面支架的产品产能。同时不断降低人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同时根据产品生产需要，对支架产业链上游进行资源整合、优化，签署战略合作协议，采取集中采购、战略备货等策略，降低采购成本、缩短采购周期，同时制定高标准的质量标准，提升行业内的口碑和竞争力。

2、加强支架产品研发力度，完善以光伏智能跟踪器为核心的产品布局

2022年，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着力于公司现有智能光伏跟踪技术的升级换代，升级AI智能控制平台，实现复杂地形和复杂天气下的优化算法与发电提升，辅助电站智能运维；同时，加大产品标准化力度并完善公司自主研发的EZ-Quote智能报价工具。针对新产品，公司将在开发完成民用BIPV产品的基础上，继续对工商业BIPV产品进行研发及进一步升级，同时积极投入探索屋面走道系统，拓宽现有产品线。此外，2022年研发计划中，公司将着力开发便携式电源产品及户用储能系统相关产品。

3、深化改革本地服务团队及销售网络，持续提高海内外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持续推行组织架构变革，稳定发展海外服务团队及销售网络的同时，加大国内市场销售人员投入及销售渠道铺设。公司在海外市场将稳定经营现有的经销商网络，保证成熟市场屋顶分销市场的市场占有率，其中，东南亚成熟部分将有望达到20%以上，同时积极拓展欧洲、美洲、中东非区域的经销商合作伙伴，实现经销业务的突破。同步考虑通过经销商拓展和增加产品线来实现销售额的进一步增长。

4、以清源智慧能源数字管理系统为特色，促进电站开发、建设、运维服务业务转型

2022年度，公司新能源工程服务将继续专注于分布式光伏电站和家庭光伏电站的开发、设计、建设、运维等业务，制定“立足厦门，辐射福建，面向全国”的业务战略，聚焦打造三个核心业务品牌：

①清源智造，持续完善清源“智慧光伏+数字能源管理”整体解决方案

推广数字能源云平台，为客户提供发电，配电，用电的可视可控。同时通过数字化管理提升EPC服务的交付能力。

②清源幸福家。依托清源卓越的支架产品质量和业内长期建立的品牌口碑，发挥政府支持作用，进行整镇、整村开发，并建立广泛的户用经销渠道。

③清源智维。依托清源智慧运维系统，对电站运行各种情况作出精确判断和迅速反应，真正实现电站运维管理的智能化和少人化。承诺“5分钟响应，2小时上门”服务，打造高效运维团队，加快拓展外部运维业务规模。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受益于光伏行业国内市场的快速发展以及国外市场的较高需求，公司实现了较好的经营业绩，但由于市场竞争激烈以及2018年中国“531”政策及美国“201”法案的出台，导致光伏系统成本的下降，国内光伏发电逐步进入光伏平价入网时代，各地区据此要求光伏项目强制配备一定比例储能，同时原材料的波动带来组件及逆变器等主要设备的价格上涨，进一步推高了项目造价成本，造成项目投资收益率下滑，开工延迟，新增装机量及行业发展不及预期。此外，部分欧美国家也开始逐步降低了对光伏发电的补贴力度。如果未来作为公司重要收入来源的澳大利亚、日本、东南亚地区和国内市场调整光伏政策，可能会对公司未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未来分布式光伏及相关产品为公司业务发展重点，随着整县政策的推进，央企和各类中小微民企进入分布式光伏市场的意愿大大增加，公司将面临日趋激烈的竞争环境，但由于各地区对整县政策执行的分散化、独立化，公司分布式光伏业务在不同地区的成长性、产品定价及盈利能力将可能受到影响。

2、原材料及国际物流费用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光伏支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碳钢和铝型材等，原材料成本占产品售价的比重约70%以上；自2020年以来，受海外疫情俄乌战争影响，钢材、铝锭、铜等有色金属的价格大幅上涨。但由于从获取订单（或签订价格协议）到原材料采购有一定的周期，如果在此期间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未充分考虑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因素，在与供应商谈判

中又无足够的议价能力，则会造成公司毛利率大幅下降，盈利能力下降。

此外，近两年国际运费暴涨，价位居高不下，一柜难求。目前公司国际海运费占营业收入的3.5-4.8%，已对公司将造成一定的影响。若未来海运费进一步上涨，可能对公司的公司产品盈利能力及产品交付将造成较大影响。

3、市场集中风险

公司在澳大利亚、日本和泰国市场合计销售收入2019-2021年度分别为64,285.32万元、48,391.58万元和63,927.23万元，占公司各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0.54%、53.74%和62.41%。如果未来海外市场，特别是澳大利亚市场的光伏发电产业政策、经营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市场竞争加剧，则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汇率波动风险

由于国内光伏政策的影响，目前公司大力开拓海外市场。目前公司境外业务主要集中在澳洲、日本、东南亚、欧洲等国家和地区，海外业务主要以澳元、日元、美元、欧元来结算。近年来受到中国政治及经济状况、中美贸易战以及国际经济及政治发展所影响，再加上中国政府已决定进一步推进人民币汇率系统改革及提升人民币汇率的弹性，造成人民币与美元及其他货币之间的汇率出现较大的波动。如果未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出现较大幅度的升值，公司以美元计价的营业收入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将随之减少，进而降低公司的毛利率，同时，使得公司持有的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产生汇兑损失，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通过持续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5、境外经营风险

海外市场是公司业务的重要市场，公司在海外设有多家境外子公司，负责业务拓展、售后服务等职能，且未来还将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由于不同国家或地区的经营环境、法律政策及社会文化不同，如果未来海外客户或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经营环境、法律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国际化管理能力不足，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未来，公司在境外业务拓展和境外实体运营过程中，严格遵守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策、法规及相关习惯，并加强公司国际化管理能力，以弱化境外经营风险。

6、新型冠状病毒风险

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引起的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快速蔓延，许多国家陆续采取各类封锁和限制措施，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容量与在建项目存在滞后的情况。虽然疫情在全球得到初步的控制，相关疫苗已经完成研发并大量投入使用，但全球经济重启进程仍持续受到较大的影响。针对光伏行业，国内外疫情反复与加重可能导致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及建设放缓，公司业务因此将受到相关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新冠肺炎疫情的进展情况，紧密跟踪市场需求的变化情况，积极应对此次疫情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和挑战，努力降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高治理水平。有关情况如下：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由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充分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有关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公司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董事 7 名，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各位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各位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能，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积极发挥监事会应有的作用，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

公司已经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管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的薪酬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相关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信息，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通过设立投资者电话专线、传真、董秘邮箱等多种渠道，采取认真回复投资者咨询的形式，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与执行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

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审计部，审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八）利益相关方

公司在努力经营管理、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积极维护员工、供应商、客户等利益相关方，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相关利益者合作，保持与各方良好沟通交流，促进公司本身与社会协调、和谐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清源股份控股股东 Hong Daniel 做出声明承诺，承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清源股份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身份影响清源股份的独立性，保持清源股份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

1、保证清源股份人员独立承诺人承诺与清源股份保持人员独立，清源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承诺人及承诺人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亦不会在承诺人及承诺人下属企业领薪。清源股份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承诺人及承诺人下属企业兼职。

2、保证清源股份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清源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2）保证清源股份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承诺人及承诺人下属企业占用的情形。

3、保证清源股份的财务独立

（1）保证清源股份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清源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3）保证清源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保证清源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下属企业兼职。

（5）保证清源股份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承诺人不干预清源股份的资金使用。

4、保证清源股份机构独立

（1）保证清源股份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

（2）保证清源股份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承诺人分开。

（3）保证清源股份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承诺人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保证清源股份业务独立

保证清源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 月 15 日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1 月 16 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24 日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2 月 25 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16 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25 日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26 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	-------	----	----	--------	--------	-------	-------	------------	--------	----------------------	--------------

HONG DANIEL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58	2011年12月	2024年4月	81,617,607	81,617,607	0	/	94.98	否
李云祥	董事	男	45	2020年3月	2024年4月	0	0	0	/	0	是
方蓉闽	财务总 监、董事	女	52	2017年9月	2024年4月	0	0	0	/	113.66	否
曹长森	副总经 理、董事	男	39	2021年4月	2024年4月	0	0	0	/	119.09	否
刘宗柳	独立董事	男	67	2017年12月	2023年12月	0	0	0	/	8.00	否
郭东	独立董事	男	42	2017年12月	2023年12月	0	0	0	/	8.00	否
贾春浩	独立董事	男	39	2021年4月	2024年4月	0	0	0	/	5.71	否
王小明	监事会主 席	男	57	2021年4月	2024年4月	32,647,043	25,434,743	-7,212,300	二级市场 卖出	91.77	否
王孝云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34	2021年4月	2024年4月				/	8.52	否
汪心怡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31	2021年4月	2024年4月				/	11.84	否
王梦瑶	董事会秘 书	女	35	2020年1月	2024年4月	0	0	0	/	70.50	否
张小喜	副总经理	男	41	2020年3月	2024年4月	0	0	0	/	0	是
Vincent Allan Mobilio	副总经理	男	57	2020年2月	2024年4月	0	0	0	/	170.55	否
Yoichiro Ando	副总经理	男	61	2020年2月	2024年4月	0	0	0	/	100.23	否
林志扬	独立董事	男	66	2017年12 月	2021年4月	0	0	0	/	2.32	否
王志成	监事会主 席	男	56	2011年12 月	2021年4月	16,329,372	10,853,400	-5,475,972	二级市场 卖出	11.6	否
吕骏	职工监事	男	45	2011年12 月	2021年4月	0	0	0	/	7.04	否
洪小聪	职工监事	男	36	2016年8月	2021年4月	0	0	0	/	10.70	否

合计	/	/	/	/	/	130,594,022	117,905,750	-12,688,272	/	834.51	/
----	---	---	---	---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HONG DANIEL	曾任耀华玻璃集团公司工程师；澳大利亚 Read 计算机公司网络咨询顾问；Auscom 中国公司首席代表；NEC 澳大利亚公司咨询顾问；IBM 全球服务咨询顾问，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云祥	曾先后任职于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现任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方蓉闽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计划财会部总经理助理、厦门市分行计划财会部副总经理、厦门市分行自贸区业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
曹长森	曾任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营销总监；中广核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发展中心负责人；中国广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市场开发中心副主任；青岛昌盛日电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海外事业部负责人，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刘宗柳	曾任厦门市中直会计学会会长；厦门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副厂长、副总经理；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厦门市会计学会会长；厦门大学 MPAcc 中心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证券代码：002831）；厦门胜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毫末智能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真券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九同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宁波群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雲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证券代码：01298）；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证券代码：300057）；本公司独立董事。
郭东	曾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研究员；深圳市大成前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西藏涌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现任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证券代码：002414）；江西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9719）独立董事；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3175）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贾春浩	曾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江苏新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如果新能源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晨壹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王小明	曾任四川宜宾重阳机电公司销售经理，四川省宜宾天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孝云	曾任厦门京一贸易有限公司（市场策划宣传部）品牌策划员；公司人力资源部培训专员，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汪心怡	曾任厦门捷能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计助理、厦门市全力以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财务会计，现任本公司财中中级管理会计。
王梦瑶	曾就职于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中广核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和新沃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任法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张小喜	曾任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务经理、高级法务经理、风控合规部副总经理；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国际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及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Vincent Allan Mobilio	曾任任日本电气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客户经理、销售主管；澳大利亚电信有限公司工程技术师，现任公司子公司凯利捷投资有限公司总监、区域经理。
Yoichiro Ando	曾任日本横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日本电器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新业务拓展处总经理、管理服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子公司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亚洲区域经理、日本亚太地区副总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 Hong Daniel 先生、李云祥先生、方蓉闽女士和曹长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刘宗柳先生、郭东先生和贾春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9，及 2021 年 4 月 16 日披露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3。

2、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提名王小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9，及 2021 年 4 月 16 日披露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3。

3、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王孝云女士、汪心怡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1。

4、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选举 Hong Daniel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 Hong Daniel 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王梦瑶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方蓉闽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曹长森先生、张小喜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4。

5、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王小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5。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HONG DANIEL	清源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8月26日	/
王小明	厦门合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兼董事	2011年6月8日	/
王志成（离任）	厦门合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6月8日	/
李云祥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8年2月	/
李云祥	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27日	/
张小喜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2019年9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HONG DANIEL	华源鸿业（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2日	/
李云祥	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27日	/
李云祥	厦门金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11日	/
李云祥	中兵顺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7月13日	/
李云祥	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
李云祥	金圆资本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月26日	/
李云祥	中创新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8月14日	/
李云祥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2月22日	/
李云祥	厦门金圆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4月2日	/
李云祥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13日	/
李云祥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11日	/
李云祥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21日	/
李云祥	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18日	/
李云祥	厦门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7日	/
李云祥	厦门市金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29日	/
曹长森	厦门建发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2日	/
刘宗柳	厦门大学	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	2002年9月	/
刘宗柳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26日	/
刘宗柳	厦门市会计学会	会长	2018年4月	/
刘宗柳	厦门胜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7年10月15日	/
刘宗柳	厦门真券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3月11日	/
刘宗柳	雲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29日	/
刘宗柳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2日	/
刘宗柳	厦门毫末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10日	/
刘宗柳	厦门九同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30日	/
刘宗柳	宁波群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21日	/

郭东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15日	/
郭东	江西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8月20日	/
郭东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5月19日	/
郭东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16日	/
郭东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7月6日	/
贾春浩	江苏新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	/
贾春浩	如果新能源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19日	
贾春浩	晨壹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20年5月	/
张小喜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8日	/
张小喜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年5月6日	/
张小喜	华强方特(厦门)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4日	/
张小喜	金圆资本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26日	/
张小喜	厦门国际金融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19日	/
张小喜	厦门国际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3月20日	/
张小喜	厦门两岸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6月21日	/
张小喜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29日	/
张小喜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2月22日	/
林志扬(离任)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5月16日	/
林志扬(离任)	广东爱得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8月21日	/
林志扬(离任)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0月19日	/
王志成(离任)	厦门隆诚信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8年2月19日	/
王志成(离任)	南安海韵石材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8月1日	/
王志成(离任)	厦门鸿卿堂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2019年7月22日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监事报酬由监事会审议; 审议通过后, 董事、监事的薪酬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实际盈利水平和具体岗位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 本着有利于员工稳定及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确定报酬标准。除董事长、独立董事外, 公司不向董事支付董事薪酬,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公司其他岗位职务的公司董事, 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 公司不向股东监事支付监事薪酬, 兼任公司其他岗位职务的职工代表监事, 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并予以1,500元/月监事补贴来领取报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由年度内基本月薪和年度内绩效年薪两部分组成。报告期内, 公司在本年初制定的该年度的商业计划书, 并对年度计划按照平衡记分卡方式进行层层分解; 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任

	务分解内容，对各自分管的年度目标进行跟踪及落实；次年初，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前年公司各分管事业部的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及公司的经营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结合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方案，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的盈利水平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上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34.51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HONG DANIEL	董事长、总经理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李云祥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方蓉闽	董事、财务总监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曹长森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刘宗柳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郭东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贾春浩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王小明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王孝云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汪心怡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王梦瑶	董事会秘书、法务总监	聘任	换届聘任
张小喜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聘任
Vincent Allan Mobilio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聘任
Yoichiro Ando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聘任
王小明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离任
林志扬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离任
王志成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会换届离任
吕骏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离任
洪小聪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离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年1月15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年2月5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年3月25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4月27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8月27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HONG DANIEL	否	6	6	0	0	0	否	4
李云祥	否	6	6	5	0	0	否	4
方蓉闽	否	6	6	0	0	0	否	4
曹长森	否	6	6	3	0	0	否	4
刘宗柳	是	6	6	5	0	0	否	4
郭东	是	6	6	5	0	0	否	4
贾春浩	是	3	3	2	0	0	否	1
王小明（离任）	是	3	3	0	0	0	否	4
林志扬（离任）	是	3	3	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刘宗柳、贾春浩、曹长森、林志扬（离任）、郭东（离任）
提名委员会	贾春浩、Hong Daniel、郭东、林志扬（离任）、柳宗柳（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郭东、刘宗柳、方蓉闽、王小明（离任）
战略委员会	Hong Daniel、李云祥、郭东、林志扬（离任）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15 日	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 1、《关于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无
2021 年 4 月 27 日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1、《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6、《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 2021 年度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10、《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1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无
2021 年 8 月 27 日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1、《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无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1、《关于 2021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25 日	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1、《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无
2021 年 4 月 27 日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4、《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1、《关于确认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拟定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无

	2、《关于确认 2020 年度监事薪酬及拟定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1、《关于 2020 年度工作总结与 2021 年经营目标及发展战略的议案》。	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9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0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54
销售人员	42
技术人员	15
财务人员	31
行政人员	194
研发人员	72
合计	50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
研究生	42
大学本科	194
大学专科	93
高中及以下	175
合计	50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岗位价值为核心，以绩效、贡献为导向”进行薪酬管理制度的整体规划，以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实现员工与公司共赢。在日常管理中，以岗位劳动价值、能力贡献、绩效表现作为薪酬分配的主要依据，以岗定薪，按绩取酬，合理确定分配关系；鼓励员工以公司创利能

力增长为前提，将员工薪酬水平和整体收益挂钩，责任共担、收益共享；公司通过不断完善绩效考核制度、薪酬福利制度，实现员工个人与公司共同发展的目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培训管理制度》，以提高员工岗位胜任能力为出发点，逐年编制年度培训计划，更新与完善培训发展规划。在日常管理中，将年度计划分解到月，采取内外结合的培训形式，注重培训效果的达成，确保培训发挥实效。通过员工的培训管理，为员工的能力提升与职业发展提供平台，保障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工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公司的利润分配总体形式：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且在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总体而言，倘若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则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此外，针对现金分红占当次利润分配总额之比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确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比例：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5%；

(4)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快速成长或者公司具备每股净资产摊薄的真实合理因素，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者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发展公司主营业务。

6、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批准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如有）的意见，在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

2016年7月1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分红的预案》。

公司出于经营考虑，2016年8月18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撤回2015年度分红的议案》。

2017年4月25日，公司董事会通过利润分配预案，拟对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共计10,952,000元。2017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利润分配预案。

2018年4月23日，公司董事会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0.36元实行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9,856,800.00元，2017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8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利润分配预案。

2019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0.20元实行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5,476,000.00元，2018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运营、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的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0.5元实行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13,690,000.00元，2020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按每0.35元，分配金额为9,583,000元，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

本公司于2012年6月11日召开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制定了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2%。”

公司于2014年5月15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根据修改后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修改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其中主要包括“倘若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则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等条款。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本年初制定的年度商业计划书，并对年度计划按照平衡记分卡方式进行层层分解；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任务分解内容，对各自分管的年度目标进行跟踪及落实；次年初，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前年公司各分管事业部的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及公司的经营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结合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方案，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的盈利水平挂钩。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子公司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相关制度，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权限进行明确的限制；公司通过事业部、财务中心等组织架构的设置，加强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协同；公司重视对子公司重要岗位人员的选用、任免和考核，并组织召开子公司负责人周度月度年度例会，持续跟踪和了解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在指定信息披露

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5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四师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因未按照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及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处以10万元人民币罚款。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核查，公司不属于厦门市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3月9日公布的《厦门市2021年度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中公示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专注于清洁能源产品生产和相关解决方案的提供，在持续改善清洁生产、环保建设的同时，致力于推广和普及清洁能源在世界范围的应用，让所有人能够负担和享用清洁能源。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真践行环境友好型及能源节约型社会发展理念，积极落实各级人员节能环保责任，加强污染防治。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环保措施，并配备了相应的环保设施，能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的环保要求进行环保治理。公司建有污水处理站，对日常经营中产生的废水进行收集处理、检测合格后排放；对于生产中产生的废气，公司进行有组织排放；公司委托有资质并在生态环境部备案的专业机构处置生产中产生的危险固体废物，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合规处置，以尽可能地减少在日常经营中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报告期内，除前述公司全资子公司因未按照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及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处以10万元人民币罚款外，公司未受到过其他环保行政处罚，也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公司建有完善的环保应急机制，制定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向清洁型、生态型、低排放的方向发展，推进产业升级和导入环境管理体系，通过生产营运过程中高效的资源管理，实现节能降耗，降低运营成本，确保公司业绩稳定增长的同时，达到节约资源、环境友好、可持续发展的目的。此外，在公司厂区内建有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并在内蒙古、新疆、山东、福建等地区共持有137.44MW的集中式和分布式光伏电站。公司从自身做起，使用清洁能源，降低二氧化碳排放，减少对环境的不良影响，并号召社会各界积极参与，身体力行环保事业。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之初即秉承“源于社会，回报社会”的理念，将企业公民的理念延伸至环境保护、社会公益、扶贫等领域。

公司高度关注员工权益、质量安全，建设员工职业发展通道，重视员工能力提升，营造良好工作环境，促进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公司将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权利的同时，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并认真践行环境友好型及能源节约型社会发展理念，积极保护环境，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切实推进环境的可持续、和谐发展。

2022 年度，公司真诚期盼与股东、投资者、海内外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精诚合作，共同履行社会责任，专注清洁能源事业，实现共同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受让股份过户后第一年内减持股份不超过厦门金控本次受让股份数量总额的 15%，在本次受让股份过户后第二年内减持股份不超过本次受让股份数量总额的 20%。	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2 年 3 月 19 日	是	是	/	/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HONG DANIEL、王志成、王小明	1、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前述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在本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0%。另，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	长期	是	是	/	/

			有的发行人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3、不论本人在发行人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股份限售	清源国际有限公司、厦门合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公司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若在本公司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2020 年 1 月 11 日至 2022 年 1 月 10 日	是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余额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往来款	3,090,119.32	0.00	2,639,564.41	450,554.91	450,554.91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往来款	2,766,829.22	0.00	2,644,140.93	122,688.29	122,688.29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往来款	688,710.70	0.00		688,710.70	688,710.70			
合计	/	/	/	6,545,659.24	0.00	5,283,705.34	1,261,953.90	1,261,953.90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8%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五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项目公司股权的议案》，转让合同规定由受让方承接关联方的债权债务将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 5 家公司 80% 股权转让，对于双方确认的 38,059.72 万元关联方债权债务，受让方将按照协议约定在交割日后逐步支付。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关联方剩余需偿还金额为 126.20 万元。公司计划在 2022 年度完成剩余资金的回款。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如有）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六、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1年1月1日使用权资产57,534,439.66元、租赁负债46,125,420.80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4,035,431.17元、其他流动资产-307,085.95元及长期待摊费用-7,066,501.74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不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21年5月25日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全资子公司	K/S Obton Solenergi Turner	7,885.79	2020/10/31	2020/10/31	2025/4/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0.00	否	否	其他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全资子公司	FRV Solar Holdings I B.V	672.13	2020/11/9	2020/11/9	2025/1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0.00	否	否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557.92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557.92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2,177.2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5,332.5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3,890.4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4.0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p>说明1: 本公司子公司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转让德国Ganzlin光伏电站项目公司股权并签订《项目实施合同》，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需为协议中所保证事项进行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092.26万欧元，本公司作为共同债务人，为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提供履约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092.26万欧元。担保日为Ganzlin光伏电站项目验收之日，即2020年10月31日，担保年限不超过4.5年。</p> <p>说明2: 本公司子公司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将其所持有的澳洲Metz 115MWac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及建设权转让给FRV Solar Holdings IB.V.，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需为协议中所保证事项进行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45.42万澳元，Clener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作为转让方担保人，为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45.42万澳元，担保期限不超过5年。</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保本理财	自有资金	159,131,475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浦发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00	2021/1/8	2021/1/22	自有资金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02期(14天)	合同约定	2.35%	2.35%	27,416.67	30,027,416.67	是		
浦发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49,000,000.00	2021/1/25	2021/2/8	自有资金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02期(14天)	合同约定	2.35%	2.35%	44,780.56	49,044,780.56	是		
浦发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000.00	2021/2/10	2021/2/20	自有资金	公司稳利21JG5500期(新春特别款)	合同约定	2.60%	2.60%	43,333.33	60,043,333.33	是		
浦发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	2021/3/15	2021/3/22	自有资金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01期(7天)	合同约定	2.10%	2.10%	4,083.33	10,004,083.33	是		
浦发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	2021/3/19	2021/4/2	自有资金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02期(14天)	合同约定	3.05%	3.05%	11,861.11	10,011,861.11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1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8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HONG DANIEL		81,617,607	29.81		质押	6,666,667	境外自然人
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45,995,738	16.80		无		国有法人
王小明	-7,212,300	25,434,743	9.29		质押	15,140,000	境内自然人
王志成	-5,475,972	10,853,400	3.96		质押	3,700,000	境内自然人
清源國際有限公司		5,658,407	2.07		无		境外法人
厦门合英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4,353,050	1.59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3,100,115	3,114,615	1.14		无		境外法人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2,768,630	2,768,746	1.01		无		境外法人
高华—汇丰— GOLDMAN, SACHS & CO. LLC	2,669,900	2,669,900	0.98		无		境外法人
黄木顺	1,295,800	1,295,800	0.47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种类	数量			
HONG DANIEL		81,617,607	人民币普通股	81,617,607			
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45,995,738	人民币普通股	45,995,738			
王小明		25,434,743	人民币普通股	25,434,743			
王志成		10,85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53,400			
清源國際有限公司		5,658,407	人民币普通股	5,658,407			
厦门合英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4,353,050	人民币普通股	4,353,05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3,114,615	人民币普通股	3,114,615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2,768,746	人民币普通股	2,768,746			
高华—汇丰— GOLDMAN, SACHS & CO. LLC		2,66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669,900			
黄木顺		1,29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5,8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 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 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 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王小明、王志成为 HONG DANIEL 之表兄弟，王小明与王志成成为堂兄弟； 2. 清源國際有限公司为 HONG DANIEL 控股 53.33%的公司； 3. 厦门合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王小明 100%控股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HONG DANIEL
国籍	澳大利亚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及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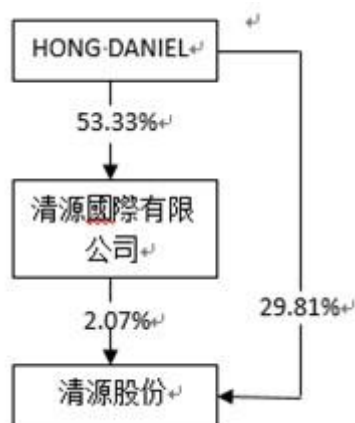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HONG DANIEL
国籍	澳大利亚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及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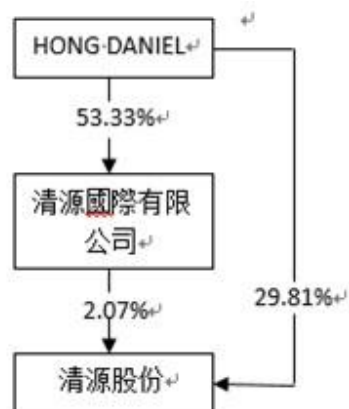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檀庄龙	2015-10-14	91350205MA2XN2WC3N	1,061,380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及金融知识流程外包；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信用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容诚审字[2022]510Z0051 号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源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清源科技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清源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光伏支架销售收入的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8. 收入”及“第九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章节。

1、 事项描述

清源科技公司主要从事光伏支架的生产和销售及光伏电站开发及建设业务。2021 年度，清源科技公司销售光伏支架的收入为 8.51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83.58%。清源科技公司光伏支架销售业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清源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清源科技公司光伏支架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抽查重要的客户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清源科技公司的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进行抽查，核对销售合同、物流运输单、货物签收单、出口报关单、发票及其他支持性文件；

（4）对大额交易发生额进行函证；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货物签收单、出口报关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及“第九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 应收账款”。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清源科技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5.09 亿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0.43 亿元，账面价值较高。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反映了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期信用损失做出的最佳估计。在估计时，管理层需要考虑以前年度的信用违约记录，回款率，实施判断以估计债务人的资信状况以及前瞻性经济指标。

上述事项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管理层的判断，且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及评价了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包括有关识别客观证据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控制；

(2) 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模型，评估了模型中重大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以及信用风险组合划分方法的恰当性；

(3) 通过选取检查各个组合内客户的信用记录、历史付款记录、期后回款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等要素，评估了管理层对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预计的适当性；

(4) 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数据，包括历史数据，以评估其完整性及准确性；

(5) 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

四、其他信息

清源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清源科技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清源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清源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清源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清源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清源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清源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清源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小勤(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玉霞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10,660,760.20	410,720,304.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2,408,978.25	1,583,564.34
应收账款	七、5	466,031,406.66	377,829,651.82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810,881.72
预付款项	七、7	23,713,856.52	16,494,315.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6,836,209.75	56,520,187.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82,019,074.33	121,079,855.71
合同资产	七、10	507,684.01	10,237,375.4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6,627,717.30	75,726,577.60
流动资产合计		1,098,805,687.02	1,073,002,713.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6,836,726.56	20,889,251.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756,074,708.53	786,677,137.79
在建工程	七、22	15,979,425.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3,603,449.68	
无形资产	七、26	13,312,392.03	12,989,318.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975,407.05	7,924,417.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86,637,007.53	86,879,117.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533,431.52	805,3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4,952,548.67	916,164,542.58
资产总计		2,053,758,235.69	1,989,167,256.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29,011,264.05	398,856,862.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1,620,291.5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89,303,839.94	187,321,902.64
应付账款	七、36	126,463,730.18	102,139,757.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0,961,759.93	1,692,920.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7,164,330.33	12,926,902.93
应交税费	七、40	10,192,695.78	17,134,008.55
其他应付款	七、41	28,934,677.04	35,694,623.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6,982,612.00	22,004,020.9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032,758.73	
流动负债合计		750,047,667.98	779,391,290.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21,000,000.00	134,7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4,457,041.08	
长期应付款	七、48	134,462,704.44	109,090,655.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968,899.77	2,992,797.45
递延收益	七、51	2,372,290.35	2,638,82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75,873.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4,336,808.86	249,472,274.85
负债合计		1,054,384,476.84	1,028,863,564.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73,800,000.00	27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95,307,313.30	395,307,313.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986,811.44	-10,642,371.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9,310,583.95	27,629,087.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99,919,156.30	267,920,994.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2,350,242.11	954,015,024.24
少数股东权益		7,023,516.74	6,288,667.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9,373,758.85	960,303,691.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53,758,235.69	1,989,167,256.44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477,332.63	265,063,725.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17,850.02	
应收账款	十七、1	249,664,484.20	239,834,912.6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209,430.85	4,136,990.71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548,026,031.56	402,426,370.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563,938.80
存货		59,896,101.18	33,970,100.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06,380.74	4,223,611.70
流动资产合计		1,003,097,611.18	949,655,711.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86,663,028.33	558,980,474.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859,307.28	82,212,597.5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557,098.42	8,490,079.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364.54	117,853.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49,223.44	16,408,244.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3,431.52	805,3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5,618,453.53	667,014,547.92
资产总计		1,598,716,064.71	1,616,670,259.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3,567,631.36	354,247,268.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9,170,423.67	166,056,242.68
应付账款		77,846,723.67	51,188,957.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645,050.09	408,686.46
应付职工薪酬		10,886,336.37	7,120,816.41
应交税费		2,240,960.68	1,481,783.08
其他应付款		195,222,070.32	130,705,215.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76,309.69	
流动负债合计		691,855,505.85	711,208,969.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90,006.26	2,375,500.00
递延收益		120,961.80	261,166.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0,968.06	2,636,666.85
负债合计		692,766,473.91	713,845,636.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3,800,000.00	27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6,034,546.92	396,034,546.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581,685.77	27,900,188.94
未分配利润		206,533,358.11	205,089,886.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5,949,590.80	902,824,62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98,716,064.71	1,616,670,259.26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17,982,061.36	900,474,452.3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017,982,061.36	900,474,452.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60,524,060.56	831,584,410.4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69,508,078.09	674,750,586.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306,475.51	5,105,218.08
销售费用	七、63	53,315,423.50	46,277,342.55
管理费用	七、64	52,348,978.04	61,329,315.55
研发费用	七、65	21,904,058.74	10,595,471.12
财务费用	七、66	59,141,046.68	33,526,476.35
其中：利息费用		27,353,278.49	28,349,660.84
利息收入		726,151.75	1,555,273.90
加：其他收益	七、67	2,198,984.34	5,070,477.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8,035,878.79	19,624,766.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82,669.65	5,504,998.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538,215.9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717,305.57	46,063,494.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429,538.60	-84,880,032.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8,218.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537,800.87	53,230,530.3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06,358.74	3,004,043.2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98,008.95	586,431.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546,150.66	55,648,141.9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0,867,840.37	-14,980,176.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678,310.29	70,628,318.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678,310.29	70,628,318.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369,658.28	68,425,164.3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8,652.01	2,203,154.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81,757.02	-12,618,104.85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55,559.59	-12,527,235.8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55,559.59	-12,527,235.8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55,559.59	-12,527,235.81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802.57	-90,869.04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060,067.31	58,010,214.0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025,217.87	55,897,928.5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4,849.44	2,112,285.5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89,837,147.90	461,427,252.0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10,214,111.79	407,637,515.40
税金及附加		2,227,452.91	3,152,788.75
销售费用		17,231,434.69	11,861,369.59

管理费用		20,903,731.62	30,396,797.89
研发费用		23,344,058.74	10,595,471.12
财务费用		7,178,427.60	10,529,566.28
其中：利息费用		14,053,663.32	20,175,061.37
利息收入		15,372,139.78	15,569,013.93
加：其他收益		2,205,847.34	4,418,125.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609,371.43	22,845,558.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七、5	4,233,354.25	4,616,512.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08,764.86	5,741,067.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4,944.93	-1,570,475.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16.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68,555.78	18,688,019.12
加：营业外收入		125,499.86	969,449.37
减：营业外支出		120,066.77	289,707.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73,988.87	19,367,761.19
减：所得税费用		-3,540,979.43	-2,287,305.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14,968.30	21,655,067.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14,968.30	21,655,067.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814,968.30	21,655,067.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9,447,665.85	904,929,090.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325,729.61	18,482,565.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784,740.73	210,079,59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7,558,136.19	1,133,491,25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5,804,348.17	598,124,837.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236,795.03	83,769,096.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312,143.44	19,074,497.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8,902,220.51	92,853,73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3,255,507.15	793,822,16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02,629.04	339,669,082.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0,806.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6,097.94	32,923.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511,862.26	40,904,930.0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9,000,000.00	31,015,13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168,766.29	71,952,989.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96,285.28	13,215,956.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9,000,000.00	31,001,064.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796,285.28	44,217,021.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2,481.01	27,735,967.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0,376,812.93	745,504,796.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4,320,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697,312.93	745,504,796.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8,362,548.71	806,134,109.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428,131.03	27,721,539.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0,000.00	1,023,173.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8,066,024.58	322,173,437.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9,856,704.32	1,156,029,086.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159,391.39	-410,524,289.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672,068.75	7,609,020.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156,350.09	-35,510,219.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387,226.76	383,897,446.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230,876.67	348,387,226.76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5,377,546.21	408,358,030.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896,437.00	14,161,246.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500,447.81	326,147,36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774,431.02	748,666,645.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2,890,808.80	338,539,774.0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332,420.53	45,507,188.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8,026.54	9,942,981.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199,888.93	134,540,18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691,144.80	528,530,13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3,286.22	220,136,514.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48,190.41	45,412,202.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95.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282,836.87	19,705,920.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000,000.00	31,015,13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238,223.04	96,133,257.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38,409.19	3,725,005.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42,911,449.9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000,000.00	31,001,064.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638,409.19	77,637,52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99,813.85	18,495,737.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9,969,856.91	507,521,494.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969,856.91	507,521,494.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8,332,487.96	5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78,268.71	20,316,993.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999,655.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310,756.67	733,316,649.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40,899.76	-225,795,154.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74,905.25	-312,254.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732,704.94	12,524,842.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388,065.45	206,863,222.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55,360.51	219,388,065.45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3,800,000.00				395,307,313.30		-10,642,371.03		27,629,087.12		267,920,994.85		954,015,024.24	6,288,667.30	960,303,691.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3,800,000.00				395,307,313.30		-10,642,371.03		27,629,087.12		267,920,994.85		954,015,024.24	6,288,667.30	960,303,691.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55,559.59		1,681,496.83		31,998,161.45		38,335,217.87	734,849.44	39,070,067.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55,559.59				47,369,658.28		52,025,217.87	1,034,849.44	53,060,067.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1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81,496.83		-		13,690,000.00	300,000.00	13,9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1,496.8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3,690,000.00	300,000.00	13,99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800,000.00				395,307,313.30		-5,986,811.44	29,310,583.95		299,919,156.30		992,350,242.11	7,023,516.74	999,373,758.85

2021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1,983,074.01		25,463,580.40		201,661,337.24		898,942,538.57	44,301,121.27	943,243,65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1,983,074.01		25,463,580.40		201,661,337.24		898,942,538.57	44,301,121.27	943,243,659.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7,233.62		-12,625,445.04		2,165,506.72		66,259,657.61		55,072,485.67	-38,012,453.97	17,060,031.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27,235.81				68,425,164.33		55,897,928.52	2,112,285.51	58,010,214.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7,233.62								-727,233.62	-39,101,566.38	-39,828,8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7,233.62								-727,233.62		-727,233.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39,101,566.38	39,101,566.38
(三) 利润分配													-	-
													2,165,506.72	2,165,506.72
													1,023,173.10	1,023,173.1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165,506.72	2,165,506.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1,023,173.10	1,023,173.1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98,209.23	98,209.2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98,209.23	98,209.23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800,000.00			395,307,313.30	-10,642,371.03	27,629,087.12	267,920,994.85	954,015,024.24	6,288,667.30	960,303,691.54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27,900,188.94	205,089,886.64	902,824,622.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27,900,188.94	205,089,886.64	902,824,622.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1,496.83	1,443,471.47	3,124,968.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14,968.30	16,814,968.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1,681,496.83	-	13,6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1,496.8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690,000.00	13,69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29,581,685.77	206,533,358.11	905,949,590.80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25,734,682.22	185,600,326.21	881,169,555.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25,734,682.22	185,600,326.21	881,169,555.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65,506.72	19,489,560.43	21,655,067.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655,067.15	21,655,067.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65,506.72	-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5,506.7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65,506.7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27,900,188.94	205,089,886.64	902,824,622.50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清源光电（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 HONG DANIEL（澳大利亚）、王志成（中国）、王小明（中国）于 2007 年 8 月 31 日共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建省厦门市投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企业）（留学生创业）。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其中，HONG DANIEL 出资美元 365,000.00 元及澳元 226,421.93 元，折合人民币 4,000,000.00 元，出资比例为 40%；王志成出资人民币 2,100,000.00 元，出资比例为 21%；王小明出资人民币 3,900,000.00 元，出资比例为 39%。以上实收资本由 HONG DANIEL、王志成和王小明在 2009 年 6 月 25 日之前分五次出资完成。

2009 年 12 月 8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由厦门高新技术创业中心出资，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100 万元。

2010 年 7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900 万元，本次增资额由公司原始股东出资，分四次缴纳，截止 2010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已收到本次全部增资额，注册资本达到人民币 1 亿元，其中 HONG DANIEL 出资澳元 5,684,209.59 元及美元 365,000 元，折合人民币 39,600,000 元，出资比例 39.60%；王志成出资人民币 20,790,000 元，出资比例为 20.79%；王小明出资人民币 38,610,000 元，出资比例为 38.61%；厦门高新技术创业中心出资人民币 1,000,000 元，出资比例为 1.00%。

2011 年 6 月 2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王小明、王志成与 HONG DANIEL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王小明和王志成持有公司 12.72764%和 5.49586%的股权转让给 HONG DANIEL。2011 年 8 月 1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厦门高新技术创业中心持有公司 1%股权通过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挂牌交易，并向 HONG DANIEL 转让其持有的 1%股权。2011 年 8 月 8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王小明将所持有的公司 2.3530%股权转让给厦门合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合英”），王志成将所持有的公司 3.5294%股权转让给清源国际有限公司（“清源国际”）。截止 2011 年 8 月 31 日，HONG DANIEL、王小明、王志成、厦门合英和清源国际分别持有公司 58.8235%、23.5294%、11.7647%、2.3530%和 3.5294%的股权。

根据 2011 年 11 月《关于设立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HONG DANIEL、王小明、王志成、厦门合英和清源国际共同以本公司 2011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为基数，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本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HONG DANIEL、王小明、王志成、厦门合英和清源国际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分别为 58,823,500 股、23,529,400 股、11,764,700 股、2,353,000 股和 3,529,400 股，持股比例分别为 58.8235%、23.5294%、11.7647%、2.3530%和 3.5294%。上述变更已于 2011 年 12 月 5 日经厦门市投资促进局《关于同意清源光电（厦门）有限公司变更为外资投资股份公司的批复》（厦投促审[2011]777 号）批准同意。

2011 年 12 月 20 日，根据本公司和北京富汇天使高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汇天使”）和北京富汇科源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富汇科源”）和上海信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信泽”）和北京卓辉增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卓辉”，于 2013 年 5 月，名称变更为芜湖卓瑞增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 HONG DANIEL、王小明、王志成、清源国际、厦门合英之《新股认购协议》（以下简称《新股认购协议》），并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获得厦门市投资促进局关于同意本次增资批复，本公司分别向富汇天使、富汇科源、上海信泽和卓辉分别增发 160 万股、150 万股、290 万股、500 万股，增发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 111,000,000 元，HONG DANIEL、王小明、王志成、厦门合英、清源国际、富汇天使、富汇科源、上海信泽和卓辉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分别为 58,823,500 股、23,529,400 股、

11,764,700 股、2,353,000 股、3,529,400 股、1,600,000 股、1,500,000 股、2,900,000 股和 5,000,000 股，持股比例分别为 52.9941%、21.1977%、10.5988%、2.1198%、3.1797%、1.4414%、1.3514%、2.6126%和 4.5045%。

根据 2015 年 10 月 12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变更后本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 205,350,000.00 元，HONG DANIEL、王小明、王志成、厦门合英、清源国际、富汇天使、富汇科源、上海信泽和卓辉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分别为 108,823,475 股、43,529,390 股、21,764,695 股、4,353,050 股、6,529,390 股、2,960,000 股、2,775,000 股、5,365,000 股和 9,250,000 股，持股比例同转增前保持不变。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052 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845 万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变更后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 273,800,000.00 元。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市场部、屋顶产品事业部、地面产品事业部、数字能源研究中心、财务中心、人力资源等部门。

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 HONG DANIEL，住所位于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 1001 号、1003 号、1005 号、1007 号、1009 号。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范围：清洁能源产品的软件和硬件开发、技术引进、生产制造，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清洁能源产品和节能产品的进出口和批发；清洁能源发电系统的集成设计、施工、维护及相关项目咨询与技术服务；电力工程、电力电控设备销售；对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和运营。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合计 43 家，其中本年新增 4 家，本年减少 1 家，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章节。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章节。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章节。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 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 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 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 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 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 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 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

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海外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国家电网公司及电力公司的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低风险类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应收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建电站开发产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除电站开发产品外）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按照标准成本法进行核算，月末将成本差异予以分摊，将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电站开发产品相关的存货包括在建电站开发产品和已完工电站开发产品。电站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设备、工程劳务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电站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

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 长期资产减值”。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30 年	0-10	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0-10	33.3-1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10.00	18-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年	0-10	25-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20 年、25 年	10.00	3.6、4.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年、25 年	10.00	3.6、4.5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5. 预计负债”。

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光伏支架、光伏电力电子产品及光伏电站工程服务中的设备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分以下不同方式：

A、FOB（离岸价）方式

公司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货物已装船并发出，取得货运提单、报关单等单据；同时，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经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确认销售收入。

B、CIF（到岸价）方式

公司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货物已装船发出并到达约定目的港，取得货运提单、报关单、保险单及运费单等单据；同时，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经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确认销售收入。

境外子公司当地销售：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将货物发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同时，收入货款金额已经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公司确认相应销售收入。

②光伏电站转让业务

本公司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采用项目公司运作。本公司与客户签订有关光伏电站转让合同，将有关的光伏电站资产移交给买方，经客户验收并确认移交，客户已对光伏电站拥有运营、财务、人事等实际控制权，并且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光伏电站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光伏电站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本公司确认光伏电站转让收入并将相关光伏电站成本转入营业成本。

③光伏电站发电业务

本公司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采用项目公司运作。收入确认原则具体为：①公司自持的分布式光伏电站投入运营之后，客户自发自用的收入确认原则为：每月月底按抄表电量数额并经公司与用电客户双方确认及合同约定的电价确认电费收入；全额上网收入确认原则和地面光伏电站一致。②公司自持的地面光伏电站投入运营之后，收入确认原则为：每月月底按当地供电局出具的电费结算单中的抄表电量数额及批复的电价确认电费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5.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D.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E.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5.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D.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E.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a.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8. 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第九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以下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8〕35号文，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进行了修订，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1年1月1日使用权资产57,534,439.66元、租赁负债46,125,420.80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4,035,431.17元、其他流动资产-307,085.95元及长期待摊费用-7,066,501.74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无影响。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无需进行相应调整。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0,720,304.20	410,720,304.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83,564.34	1,583,564.34	
应收账款	377,829,651.82	377,829,651.82	
应收款项融资	2,810,881.72	2,810,881.72	
预付款项	16,494,315.68	16,494,315.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6,520,187.35	56,520,187.3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1,079,855.71	121,079,855.71	
合同资产	10,237,375.44	10,237,375.4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726,577.60	75,419,491.65	-307,085.95
流动资产合计	1,073,002,713.86	1,072,695,627.91	-307,085.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889,251.94	20,889,251.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6,677,137.79	786,677,137.7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534,439.66	57,534,439.66

无形资产	12,989,318.68	12,989,318.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924,417.03	857,915.29	-7,066,50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879,117.14	86,879,117.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5,300.00	805,3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6,164,542.58	966,632,480.50	50,467,937.92
资产总计	1,989,167,256.44	2,039,328,108.41	50,160,851.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8,856,862.01	398,856,862.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20,291.59	1,620,291.5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7,321,902.64	187,321,902.64	
应付账款	102,139,757.73	102,139,757.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92,920.42	1,692,920.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926,902.93	12,926,902.93	
应交税费	17,134,008.55	17,134,008.55	
其他应付款	35,694,623.24	35,694,623.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04,020.94	26,039,452.11	4,035,431.1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79,391,290.05	783,426,721.22	4,035,431.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4,750,000.00	134,7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125,420.80	46,125,420.80
长期应付款	109,090,655.60	109,090,655.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92,797.45	2,992,797.45	

递延收益	2,638,821.80	2,638,82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472,274.85	295,597,695.65	46,125,420.80
负债合计	1,028,863,564.90	1,079,024,416.87	50,160,851.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3,800,000.00	27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5,307,313.30	395,307,313.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642,371.03	-10,642,371.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629,087.12	27,629,087.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7,920,994.85	267,920,994.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4,015,024.24	954,015,024.24	
少数股东权益	6,288,667.30	6,288,667.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0,303,691.54	960,303,691.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89,167,256.44	2,039,328,108.41	50,160,851.9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根据政策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无需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不重述 2020 年末可比数，只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063,725.44	265,063,725.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9,834,912.66	239,834,912.6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136,990.71	4,136,990.71	
其他应收款	402,426,370.81	402,426,370.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563,938.80	15,563,938.80	
存货	33,970,100.02	33,970,100.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23,611.70	4,223,611.70	
流动资产合计	949,655,711.34	949,655,711.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8,980,474.08	558,980,474.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2,212,597.53	82,212,597.5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490,079.04	8,490,079.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7,853.26	117,853.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08,244.01	16,408,244.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5,300.00	805,3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7,014,547.92	667,014,547.92	
资产总计	1,616,670,259.26	1,616,670,259.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4,247,268.15	354,247,268.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6,056,242.68	166,056,242.68	
应付账款	51,188,957.71	51,188,957.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8,686.46	408,686.46	
应付职工薪酬	7,120,816.41	7,120,816.41	
应交税费	1,481,783.08	1,481,783.08	
其他应付款	130,705,215.42	130,705,215.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11,208,969.91	711,208,969.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75,500.00	2,375,500.00	
递延收益	261,166.85	261,166.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36,666.85	2,636,666.85	
负债合计	713,845,636.76	713,845,636.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3,800,000.00	27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6,034,546.92	396,034,546.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900,188.94	27,900,188.94	
未分配利润	205,089,886.64	205,089,886.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2,824,622.50	902,824,62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16,670,259.26	1,616,670,259.2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3%
海外子公司增值税	应税收入	20%，19%，10%，7%
澳大利亚商品服务税	销售货物和提供服务的价格	10%
英国商品服务税	销售货物和提供服务的价格	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KerryJ Investment Pty Ltd	30%
Clenergy America, Inc	21%
Clenergy Europe Limited	19%
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说明 1
Clenergy International (JP) Kabushiki-Kaisha	33.58%
Clenergy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说明 2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32.275%
MES Solar XXXV GmbH & Co. KG	32.275%
CGP Project1 GMBH	32.275%
Clenergy Projects (Australia) Pty Ltd	30%
Clenergy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	30%
Clenergy Investment Pte. Ltd	17%
其他境内子公司	15%、20%、25%

说明 1：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的利润来源于香港以外地区，故无需在香港缴纳所得税。

说明 2：Clenergy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根据泰国相关法规规定，注册资本低于 5,000,000.00 泰铢、业务收入不超过 30,000,000.00 泰铢的中小型企业，税前利润小于 300,000.00 泰铢，免征所得税。税前利润高于 300,000.00 泰铢且小于 3,000,000.00 泰铢的部分，按 15% 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税前利润超过 3,000,000.00 泰铢的，按照 20% 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从事的光伏电站发电业务，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中由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太阳能发电项目，故符合享受国家企业所得税相关优惠政策，即“三免三减半”，具体税收优惠如下：

单位名称	免税年度	减半年度
包头市固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2017、2018	2019、2020、2021
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2019、2020	2021、2022、2023
滁州天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2016、2017	2018、2019、2020
单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2017、2018	2019、2020、2021
肥城国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2018、2019	2020、2021、2022
丰县万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2018、2019	2020、2021、2022
晋江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2019、2020	2021、2022、2023
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2017、2018	2019、2020、2021
清源海阳（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金龙物流园	2017、2018、2019	2020、2021、2022
苏州戎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2019、2020	2021、2022、2023
天津市瑞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2018、2019	2020、2021、2022
舞钢市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2018、2019	2020、2021、2022
新斯瓦特（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2018、2019	2020、2021、2022
永安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2019、2020	2021、2022、2023
漳州卓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2019、2020	2021、2022、2023
中卫市闽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2018、2019	2020、2021、2022
淄博昱泰光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2018、2019	2020、2021、2022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滁州天荣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卫市闽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清源海阳（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舞钢市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丰县万海新能源有限公司、新斯瓦特（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瑞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漳州卓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本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子公司均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号)，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包头市固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享受鼓励类产业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4,821.26	35,420.37
银行存款	209,196,055.41	348,351,806.39
其他货币资金	101,429,883.53	62,333,077.44
合计	310,660,760.20	410,720,304.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1,184,405.99	85,239,326.46
---------------	---------------	---------------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 101,429,883.53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贷款保证金等，因不能随时用于支付，该部分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350,278.23	0.00
商业承兑票据	20,058,700.02	1,583,564.34
合计	32,408,978.25	1,583,564.3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350,278.23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12,350,278.2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734,662.20
合计	1,734,662.20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464,699.30	100.00	1,055,721.05	3.15	32,408,978.25	1,700,000.00	100.00	116,435.66	6.85	1,583,564.34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21,114,421.07	63.09	1,055,721.05	5.00	20,058,700.02	1,700,000.00	100.00	116,435.66	6.85	1,583,564.34
银行承兑汇票	12,350,278.23	36.91	0.00	0.00	12,350,278.23					
合计	33,464,699.30	/	1,055,721.05	/	32,408,978.25	1,700,000.00	/	116,435.66	/	1,583,564.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21,114,421.07	1,055,721.05	5.00
银行承兑汇票	12,350,278.23	0.00	0.00
合计	33,464,699.30	1,055,721.05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116,435.66	939,285.39	0.00	0.00	1,055,721.05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16,435.66	939,285.39	0.00	0.00	1,055,721.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4,985,401.96
1 至 2 年	86,251,190.62
2 至 3 年	83,610,207.76
3 年以上	33,845,158.64
合计	508,691,958.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783,867.02	2.12	10,783,867.02	100.00	0.00	10,819,757.04	2.61	10,819,757.04	100.00	0.00
其中：										

客户一	10,673,867.02	98.98	10,673,867.02	100.00	0.00	10,673,867.02	98.65	10,673,867.02	100.00	0.00
客户二	110,000.00	1.02	110,000.00	100.00	0.00	110,000.00	1.02	110,000.00	100.00	0.00
客户三						35,890.02	0.33	35,890.02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7,908,091.96	97.88	31,876,685.30	6.40	466,031,406.66	403,428,478.09	97.39	25,598,826.27	6.35	377,829,651.82
其中：										
组合 1. 应收海外客户款项	121,490,831.62	23.88	1,342,276.48	1.10	120,148,555.14	90,688,325.40	21.90	1,611,157.59	1.78	89,077,167.81
组合 2. 应收国家电网公司及电力公司款项	268,826,446.27	52.85	12,769,256.19	4.75	256,057,190.08	227,189,387.68	54.84	10,791,495.91	4.75	216,397,891.77
组合 3.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107,590,814.07	21.15	17,765,152.63	16.51	89,825,661.44	85,550,765.01	20.65	13,196,172.77	15.42	72,354,592.24
合计	508,691,958.98	/	42,660,552.32	/	466,031,406.66	414,248,235.13	/	36,418,583.31	/	377,829,651.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0,673,867.02	10,673,867.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783,867.02	10,783,867.0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应收海外客户款项	121,490,831.62	1,342,276.48	1.10
组合 2. 应收国家电网公司及电力公司款项	268,826,446.27	12,769,256.19	4.75
组合 3.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107,590,814.07	17,765,152.63	16.51
合计	497,908,091.96	31,876,685.30	6.4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819,757.04	0.00	35,890.02	0.00	0.00	10,783,867.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598,826.27	6,527,430.35	0.00	173,657.03	-75,914.29	31,876,685.30
合计	36,418,583.31	6,527,430.35	35,890.02	173,657.03	-75,914.29	42,660,552.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3,657.0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84,190,406.83	16.55	3,999,044.32
客户二	60,590,916.82	11.91	2,878,068.55
客户三	28,864,266.50	5.67	—
客户四	25,146,195.01	4.94	1,194,444.26
客户五	21,379,853.87	4.20	1,068,992.69
合计	220,171,639.03	43.27	9,140,549.82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0.00	2,810,881.72
合计	0.00	2,810,881.7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003,975.1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合计	38,003,975.10	0.0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103,263.77	93.22	15,689,062.16	95.12
1至2年	1,153,457.42	4.86	463,181.29	2.81
2至3年	301,877.10	1.27	341,867.37	2.07
3年以上	155,258.23	0.65	204.86	0.00
合计	23,713,856.52	100.00	16,494,315.6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4,344,552.96	18.32
供应商二	4,025,061.63	16.97
供应商三	3,399,164.67	14.33
供应商四	2,483,781.22	10.47
供应商五	919,786.62	3.88
合计	15,172,347.10	63.97

其他说明

主要系本期碳钢、电缆桥架供应商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836,209.75	56,520,187.35
合计	16,836,209.75	56,520,187.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774,575.99
1 至 2 年	3,132,834.55
2 至 3 年	7,981,940.75
3 年以上	14,388,070.69
合计	33,277,421.98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款	11,034,061.78	17,776,919.75
出口退税款	1,445,057.32	4,050,517.33
代垫款	3,324,734.50	3,608,202.67
电站股权转让款	4,991,487.45	34,503,373.56
保证金	11,748,594.26	13,348,771.21
员工备用金	129,212.98	320,892.94
其他	604,273.69	113,466.83
合计	33,277,421.98	73,722,144.29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9,639,419.94		7,562,537.00	17,201,956.94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17,120.15		103,600.00	-713,520.1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47,224.56			-47,224.56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8,775,075.23		7,666,137.00	16,441,212.2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7,562,537.00	103,600.00				7,666,137.00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9,639,419.94	-817,120.15			-47,224.56	8,775,075.23
合计	17,201,956.94	-713,520.15	0.00	0.00	-47,224.56	16,441,212.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客户一	电站股权转让款	4,991,487.44	3年以上	15.00	4,991,487.44
客户二	资金往来款	2,880,000.00	2-3年	8.65	2,880,000.00
客户三	资金往来款	2,829,410.77	2-3年	8.50	1,414,705.39
客户四	资金往来款	2,082,537.00	3年以上	6.26	2,082,537.00
客户五	代垫款	1,792,960.97	1-2年 249,611.33 ; 2-3年 1,543,349. 64	5.39	796,635.96
合计	/	14,576,396.1 8	/	43.80	12,165,365.79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577,605.25	3,604,261.80	22,973,343.45	33,551,502.35	3,758,580.85	29,792,921.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6,446,450.32	3,285,964.50	53,160,485.82	38,199,827.92	2,420,260.77	35,779,567.1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293,983.98		1,293,983.98	284,911.48		284,911.48
委外加工物资	15,360,420.83		15,360,420.83	701,195.01		701,195.01
半成品	6,752,465.45		6,752,465.45	3,669,873.99		3,669,873.99
发出商品	7,374,876.08		7,374,876.08	3,298,545.05		3,298,545.05
在建电站开发产品	28,616,524.21	7,807,310.76	20,809,213.45	27,755,512.63	9,306,985.61	18,448,527.02
在途物资	54,294,285.27		54,294,285.27	29,104,314.51		29,104,314.51
合计	196,716,611.39	14,697,537.06	182,019,074.33	136,565,682.94	15,485,827.23	121,079,855.7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58,580.85	104,549.43		258,868.48		3,604,261.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420,260.77	1,586,336.23		655,791.6275	64,840.87	3,285,964.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在建电站开发产品	9,306,985.61			1,499,674.85		7,807,310.76
合计	15,485,827.23	1,690,885.66	0.00	2,414,334.96	64,840.87	14,697,537.06

说明：本年其他减少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480,542.86	1,103,261.20	377,281.66	11,499,597.42	1,262,221.98	10,237,375.44
未到期的质保金	137,265.63	6,863.28	130,402.35			
合计	1,617,808.49	1,110,124.48	507,684.01	11,499,597.42	1,262,221.98	10,237,375.4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860,093.78	未结算项目减少
合计	-9,860,093.78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账龄组合	0.00	152,097.50		按账龄组合计提
合计	0.00	152,097.50	0.00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62,816,672.53	73,397,554.04
预缴所得税	1,803,658.74	422,449.15
待摊费用	2,007,386.03	1,599,488.46
合计	66,627,717.30	75,419,491.6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擅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		-37,121.50						862,878.50	
Kabus hiki Kaisha GAIA POWER	1,031,826.16			127,768.63			107,864.69		-27,330.34	1,024,399.76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4,091,230.68			774,861.20						4,866,091.88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890,870.80			1,745,526.80						4,636,397.60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745,472.25			650,049.42						3,395,521.67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43,981.45			331,045.49						1,675,026.94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8,785,870.60			1,590,539.61						10,376,410.21	
小计	20,889,251.94	900,000.00		5,182,669.65			107,864.69		-27,330.34	26,836,726.56	
合计	20,889,251.94	900,000.00		5,182,669.65			107,864.69		-27,330.34	26,836,726.56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56,074,708.53	786,677,137.7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56,074,708.53	786,677,137.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融资租赁光伏电站及设备	光伏电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5,632,259.73	13,222,316.41	27,560,628.90	8,114,899.80	138,503,714.59	657,301,601.57	950,335,421.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1,539,541.06	1,521,603.04	133,982.29	70,440,000.00	113,967,678.42	187,602,804.81
（1）购置	0.00	1,539,541.06	1,521,603.04	133,982.29	0.00	10,520,254.37	13,715,380.76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70,440,000.00	103,447,424.05	173,887,424.05
3. 本期减少金额	18,812.00	1,227,980.88	96,169.09	248,237.05	103,546,657.33	70,662,473.20	175,800,329.55
（1）处置或报废	0.00	340,906.57	96,169.09	156,239.29	99,233.28	229,320.97	921,869.20
（2）其他	18,812.00	0.00	0.00	0.00	103,447,424.05	70,440,000.00	173,906,236.05
（3）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87,074.31		91,997.76		-6,847.77	972,224.30
4. 期末余额	105,613,447.73	13,533,876.59	28,986,062.85	8,000,645.04	105,397,057.26	700,606,806.79	962,137,896.2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409,771.26	9,664,810.15	16,586,635.94	5,564,037.31	17,392,547.05	88,040,481.50	163,658,283.21
2. 本期增加金额	3,293,236.36	1,379,941.81	2,296,311.14	571,268.04	17,915,195.79	46,106,130.04	71,562,083.18
（1）计提	3,293,236.36	1,379,941.81	2,296,311.14	571,268.04	5,780,212.59	30,378,606.58	43,699,576.52
（2）其他					12,134,983.20	15,727,523.46	27,862,506.66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001,568.80	70,581.63	186,140.05	15,727,523.46	12,171,364.72	29,157,178.66

2021 年年度报告

(1) 处置或报废	0.00	183,684.37	70,617.18	132,029.36	0.00	32,236.21	418,567.12
(2) 其他					15,727,523.46	12,134,983.20	27,862,506.66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17,884.43	-35.55	54,110.69		4,145.31	876,104.88
4. 期末余额	29,703,007.62	10,043,183.16	18,812,365.45	5,949,165.30	19,580,219.38	121,975,246.82	206,063,187.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910,440.11	3,490,693.43	10,173,697.40	2,051,479.74	85,816,837.88	578,631,559.97	756,074,708.53
2. 期初账面价值	79,222,488.47	3,557,506.26	10,973,992.96	2,550,862.49	121,111,167.54	569,261,120.07	786,677,137.79

其他说明：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房屋建筑物中账面价值为 68,176,712.89 元的房屋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融资租赁光伏电站及设备账面价值 85,816,837.88 元，已抵押给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等租赁公司。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9,392,036.50	1,658,309.28	0.00	7,733,727.22	拟购置产线投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光伏电站设备	105,397,057.26	19,580,219.38	0.00	85,816,837.88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859,290.18	0.00
工程物资	4,120,135.59	0.00
合计	15,979,425.77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山东威海地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542,141.75	0.00	11,542,141.75			
其他	317,148.43	0.00	317,148.43			

合计	11,859,290.18	0.00	11,859,290.18	0.00	0.00	0.00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山东威海地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00	11,542,141.75	0.00	0.00	11,542,141.75						自有
合计			11,542,141.75			11,542,141.75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厦门见福1607.06k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120,135.59	0.00	4,120,135.59			
合计	4,120,135.59	0.00	4,120,135.59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及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534,439.66	57,534,439.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9,898.32	1,209,898.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78,087.51	178,087.51
(1) 处置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8,087.51	178,087.51
4. 期末余额	58,566,250.47	58,566,250.4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997,996.99	4,997,996.99
(1) 计提	4,997,996.99	4,997,996.99
3. 本期减少金额	35,196.20	35,196.20
(1) 处置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196.20	35,196.20
4. 期末余额	4,962,800.79	4,962,800.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603,449.68	53,603,449.68
2. 期初账面价值	57,534,439.66	57,534,439.66

其他说明：

期初账面价值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817,433.53		6,578,701.52	18,396,135.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4,537.33	1,244,537.33
(1) 购置			1,244,537.33	1,244,537.3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7,948.33	67,948.33

(1)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7,948.33	67,948.33
4. 期末余额	11,817,433.53		7,755,290.52	19,572,724.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98,912.14		3,707,904.23	5,406,816.3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4,102.01		676,875.18	900,977.19
(1) 计提	224,102.01		676,875.18	900,977.19
3. 本期减少金额			47,461.54	47,461.54
(1)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7,461.54	47,461.54
4. 期末余额	1,923,014.15		4,337,317.87	6,260,332.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94,419.38		3,417,972.65	13,312,392.03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18,521.39		2,870,797.29	12,989,318.6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改造支出	249,733.99	433,194.18	82,470.10		600,458.07
土地租赁款	0.00				0.00
屋顶租金	0.00				0.00
水土保持费	397,559.07		22,610.09		374,948.98
保险费	210,622.23		210,622.23		
合计	857,915.29	433,194.18	315,702.42	0.00	975,407.0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36,811.65	2,384,951.13	11,274,083.67	2,959,152.8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2,801,111.68	21,054,081.11	83,744,585.86	21,297,623.53
可抵扣亏损	163,351,914.38	47,144,479.67	164,750,830.95	47,860,036.21
信用减值准备	58,521,587.91	14,051,059.30	51,847,676.57	12,981,778.65
预提费用及工资	4,189,645.59	1,256,893.69	2,613,674.48	784,102.34
员工长期服务离职补偿	1,175,854.41	352,756.32	1,124,189.55	337,256.87
递延收益	120,961.80	30,240.45	261,166.85	65,291.71
预计负债	1,242,581.64	310,645.42	2,375,500.00	593,875.00
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171,363.93	51,900.44		
合计	320,911,832.99	86,637,007.53	317,991,707.93	86,879,117.1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303,492.89	75,873.22		
合计	303,492.89	75,873.2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98,057.01	229,685.26
可抵扣亏损	80,693,806.79	54,330,286.94
合计	81,491,863.80	54,559,972.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332,969.58	332,969.58	
2023 年	891,229.19	891,229.19	
2024 年	6,624,402.80	6,624,402.80	
2025 年	752,878.16	752,878.16	
2026 年	4,199,058.69		
2032 年	1,647,021.92	1,647,021.92	说明 1
2033 年	880,260.06	880,260.06	说明 1
2034 年	1,213,965.48	1,213,965.48	说明 1
2035 年	49,269.83	49,269.83	说明 1
2036 年	35,285.03	35,285.03	说明 1
无期限	64,067,466.05	41,903,004.89	说明 1、说明 2
合计	80,693,806.79	54,330,286.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1：系美国子公司的可抵扣亏损，由于该公司未来经营存在不确定性，因而不确认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当地税法规定，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产生的可抵扣亏损在未来 20 年内有效，2018 年起产生的 80%的可抵扣亏损可以无限期抵扣。

说明 2：系德国、英国的可抵扣亏损，由于该公司未来经营存在不确定性，因而不确认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当地税法规定，可抵扣亏损可以无限期抵扣。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1,533,431.52		1,533,431.52	805,300.00		805,300.00
合计	1,533,431.52		1,533,431.52	805,300.00		805,300.0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9,318,111.11	8,788,705.65
抵押借款	0.00	0.00
保证借款	89,241,472.75	319,975,114.69
信用借款	23,393,159.14	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80,100,833.33	70,093,041.67
短期贸易融资	6,957,687.72	0.00
合计	229,011,264.05	398,856,862.0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说明 1：质押借款余额 29,318,111.11 元（含利息）系本公司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林支行的借款，以母公司开具的信用证进行质押。

说明 2：保证借款余额 89,241,472.75 元（含利息）包括：（1）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中国银行科技园支行、中信银行福建自贸试验区厦门片区分行营业部借款合计 60,073,638.89 元，上述三项借款均由子公司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本公司子公司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福建自贸试验区厦门片区分行营业部借款 10,011,763.89 元，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3）本公司子公司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向 HK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 Ltd 借款 19,156,069.97 元，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说明 3：保证及抵押借款余额 80,100,833.33 元（含利息）系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借入，借款由本公司子公司永安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清源光电（天津）有限公司、清源电力有限公司和孙公司肥城国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抵押物为房屋及建筑物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1、固定资产”和“26、无形资产”。

说明 4：本年末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减少 42.58%，主要系本年以开具银行承兑票据支付供应商货款为主，减少短期借款的使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20,291.59		1,620,291.59	0.00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1,620,291.59		1,620,291.59	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1,620,291.59		1,620,291.59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89,303,839.94	187,321,902.64
合计	289,303,839.94	187,321,902.6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16,441,777.16	96,078,672.28
应付费用	9,891,061.28	1,350,158.64
其他	130,891.74	4,710,926.81
合计	126,463,730.18	102,139,757.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末应付账款上升 23.81%，主要系本期采购增加。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10,961,759.93	1,692,920.42
合计	10,961,759.93	1,692,920.4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负债增加主要是本期业务规模增长，预收货款增加。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926,902.93	86,004,773.57	81,781,207.96	17,150,468.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59,556.66	2,945,694.87	13,861.79
三、辞退福利		431,626.99	431,626.9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926,902.93	89,395,957.22	85,158,529.82	17,164,330.3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05,186.33	76,395,743.13	72,258,530.94	16,542,398.52
二、职工福利费		3,212,673.49	3,212,673.49	
三、社会保险费	359,077.10	4,050,508.19	4,000,949.27	408,636.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9,077.10	3,401,043.45	3,351,484.53	408,636.02
工伤保险费		495,962.77	495,962.77	
生育保险费		153,501.97	153,501.97	
四、住房公积金	162,639.50	2,182,976.28	2,146,181.78	199,43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2,872.48	162,872.4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926,902.93	86,004,773.57	81,781,207.96	17,150,468.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67,212.15	2,853,350.36	13,861.79
2、失业保险费		92,344.51	92,344.5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959,556.66	2,945,694.87	13,861.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472,095.25	4,209,001.75
企业所得税	1,236,576.03	7,893,274.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0,218.30	71,403.71
商品服务税（澳大利亚）	2,644,977.54	3,067,980.17
其他	2,168,828.66	1,892,348.90
合计	10,192,695.78	17,134,008.55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税费所致。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934,677.04	35,694,623.24
合计	28,934,677.04	35,694,623.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608,896.05	6,327,287.09
信保索赔款返还	0.00	9,134,860.00
费用预提	6,925,980.25	6,521,662.53
销售返利	8,575,198.82	6,297,687.74
其他	2,835,656.61	2,979,320.88
投标保证金	872,945.31	317,805.00
股权购买款	150,000.00	150,000.00
扶贫款	3,966,000.00	3,966,000.00
合计	28,934,677.04	35,694,623.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938,440.83	8,705,893.02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00	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632,542.12	12,477,678.3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05,217.69	4,035,431.17
1 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706,411.36	820,449.62
合计	36,982,612.00	26,039,452.11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本期增加的售后回租业务以及 22 年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已背书未到期不能终止确认票据	65,000.00	0.00
待转销项税额	967,758.73	0.00
短期应付债券	0.00	0.00
应付退货款	0.00	0.00
合计	1,032,758.73	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134,938,440.83	143,455,893.02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938,440.83	-8,705,893.02
合计	121,000,000.00	134,7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子公司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分行营业部借款 40,566,701.25 元, 以清源十四师皮山农场(一期)20 兆瓦并网光伏电站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该借款一年到期金额为 10,066,701.25 元。

(2) 子公司包头固新能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固阳县支行借款 94,371,739.58 元, 以包头市固阳县 33MW 地面光伏电站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该借款一年到期金额为 3,871,739.58 元。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利率区间为 4%-6%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3,893,191.38	78,438,503.5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6,730,932.61	28,277,651.5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05,217.69	4,035,431.17
合计	44,457,041.08	46,125,420.8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4,095,246.56	121,568,333.90
专项应付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19,632,542.12	12,477,678.30
合计	134,462,704.44	109,090,655.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性售后租回款	64,583,194.24	94,547,520.38
应付光伏电站扶贫金	56,985,139.66	59,547,726.1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477,678.30	19,632,542.12
合计	109,090,655.60	134,462,704.44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36,256.00	
产品质量保证	2,375,500.00	1,363,200.72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员工长期服务离职补偿	1,437,747.07	1,175,854.41	
减：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820,449.62	706,411.36	
合计	2,992,797.45	1,968,899.7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年末预计负债较上年减少34.21%，主要系本期客户索赔项目减少所致。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1,166.85	0	140,205.05	120,961.80	
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	2,377,654.95	0	126,326.40	2,251,328.55	
合计	2,638,821.80	0	266,531.45	2,372,290.3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光伏逆变器及支架产业化	76,668.76	0.00	0.00	49,444.25	0.00	27,224.51	与资产相关
高效率太阳能发电设备产业	184,498.09	0.00	0.00	90,760.80	0.00	93,737.2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1,166.85	0.00	0.00	140,205.05	0.00	120,961.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3,800,000.00						273,8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5,307,313.30			395,307,313.3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95,307,313.30	0.0	0.00	395,307,313.3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5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	----	--------	----

	余额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 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余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642,371.03	4,381,757.02				4,655,559.59	- 273,802.57	- 5,986,811.4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0,642,371.03	4,381,757.02				4,655,559.59	- 273,802.57	- 5,986,811.4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0,642,371.03	4,381,757.02	0.00	0.00	0.00	4,655,559.59	- 273,802.57	- 5,986,811.4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629,087.12	1,681,496.83		29,310,583.9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7,629,087.12	1,681,496.83		29,310,583.9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7,920,994.85	201,661,337.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7,920,994.85	201,661,337.2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369,658.28	68,425,164.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81,496.83	2,165,506.7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69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9,919,156.30	267,920,994.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4,695,138.36	765,863,053.25	893,900,589.48	672,008,969.11
其他业务	13,286,923.00	3,645,024.84	6,573,862.88	2,741,617.70
合计	1,017,982,061.36	769,508,078.09	900,474,452.36	674,750,586.8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团	合计

商品类型		
光伏支架	850,867,905.72	850,867,905.72
光伏电力电子产品	13,714,142.78	13,714,142.78
光伏电站开发及建设业务	140,113,089.86	140,113,089.86
其中：光伏电站工程收入	18,960,221.76	18,960,221.76
光伏电站发电收入	121,152,868.10	121,152,868.10
光伏电站转让收入		0.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320,326,083.19	320,326,083.19
境外	684,369,055.17	684,369,055.1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004,695,138.36	1,004,695,138.3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6,837.67	1,297,193.71
教育费附加	311,747.20	534,577.57
资源税		
房产税	799,035.71	800,194.98
土地使用税	1,580,232.96	1,573,497.63
车船使用税	19,901.68	16,929.48
印花税	639,336.08	445,418.06
地方教育附加	207,831.47	356,385.03
水利建设基金	41,552.74	72,191.45
其他	0.00	8,830.17
合计	4,306,475.51	5,105,218.0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资	31,267,080.27	29,515,331.15
市场开发费	5,925,404.07	3,115,333.68
其他	16,122,939.16	13,646,677.72
合计	53,315,423.50	46,277,342.5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资	26,883,172.40	32,339,389.71
专业服务费	6,302,097.14	10,406,154.61
办公费	3,237,628.07	3,438,180.33
差旅费	1,127,516.82	1,187,526.84
房租水电物业费	1,178,524.63	3,153,026.58
折旧费及摊销	4,067,706.90	3,153,764.82
其他	9,552,332.08	7,651,272.66
合计	52,348,978.04	61,329,315.5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12,388,343.19	6,577,079.57
材料费	6,867,634.44	482,971.54
折旧费及摊销	1,012,978.15	1,217,109.78
设计咨询费	100,667.86	107,047.88
检测费	623,180.60	1,445,948.53
其他	911,254.50	765,313.82
合计	21,904,058.74	10,595,471.12

其他说明：

本年研发费用增加，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增多，研发人员增加相应研发薪资上涨以及研发物料投入增加所致。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24,942,401.79	28,349,660.84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410,876.70	0.0
减：利息收入	726,151.75	1,555,273.90
汇兑净损失	26,600,606.77	-8,290,647.47
融资租赁费用	1,417,328.49	9,708,708.28
手续费及其他	1,933,398.16	2,667,035.84
扶贫金未确认费用摊销	2,562,586.52	2,646,992.76
合计	59,141,046.68	33,526,476.35

其他说明：

本年财务费用增加 76.40%，主要系本年汇兑损失影响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147,706.59	4,947,474.54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0,205.05	147,686.28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07,501.54	4,799,788.26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51,277.75	123,002.64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51,277.75	123,002.64
合计	2,198,984.34	5,070,477.1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82,669.65	5,504,998.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29,941.59	14,524,179.2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5,412.9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34,614.00	-418,482.11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23,240.57	14,070.49
合计	8,035,878.79	19,624,766.00

其他说明：

本年投资收益减少59.05%，主要系上年处置德国甘孜林项目，股权转让收益较高。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38,215.9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38,215.9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0.00	-1,538,215.9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39,285.39	-116,435.6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491,540.33	40,815,586.6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13,520.15	5,364,343.0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6,717,305.57	46,063,494.11

其他说明：

主要系上年冲回金额较大，另外本年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增加导致信用减值损失也有所增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81,636.10	-84,734,945.5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152,097.50	-145,087.40
合计	-1,429,538.60	-84,880,032.92

其他说明：

项目中其他列示为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本年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98.32%，主要系上年澳洲 Metz 项目计提大额减值所致，本年无该事项影响。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8,218.89	
其中：固定资产	-8,218.89	
合计	-8,218.8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789.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789.1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需支付的款项	180,598.97	291,763.82	180,598.97
罚款收入		551,509.43	
保险赔款	614,133.66	2,068,746.39	614,133.66
其他	11,626.11	71,234.38	11,626.11
合计	806,358.74	3,004,043.21	806,358.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8,985.25	291,668.97	178,985.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8,985.25	291,668.97	178,985.2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及滞纳金	210,819.04	101,409.35	210,819.04
其他	408,204.66	193,353.26	408,204.66
合计	798,008.95	586,431.58	798,008.9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633,984.05	17,507,577.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66,143.68	-32,487,754.26
合计	10,867,840.37	-14,980,176.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546,150.6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886,537.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47,523.3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8,980.2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072,530.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28,120.6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941,370.22
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损益	-1,141,099.9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836,014.69
所得税费用	10,867,840.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及政府补助	2,558,212.66	7,614,281.10
利息收入	726,151.75	1,555,273.90
保证金、备用金等的收回	3,251,009.54	6,242,708.87
废料收入	6,682,193.27	3,482,054.34
其他	283,468.17	1,413,693.84
受限货币资金减少	0.00	59,337,039.13
处置五家子公司股权，受让股东代为支付原五家公司欠本集团往来款	5,283,705.34	130,434,545.28
合计	18,784,740.73	210,079,596.4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59,951,962.33	64,735,199.24
保证金、备用金等的支付	9,853,251.04	28,118,539.42
受限货币资金的增加	39,097,007.14	0.00
合计	108,902,220.51	92,853,738.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本金		31,001,064.75
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利息		14,070.49
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	159,000,000.00	0.00
合计	159,000,000.00	31,015,135.2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本金		31,001,064.75
结构性存款申购	159,000,000.00	
合计	159,000,000.00	31,001,064.7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交易出售资产收到的现金	74,320,500.00	
合计	74,320,50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融资租赁款	51,449,194.46	101,957,119.53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6,616,830.12	
归还Hong Daniel借款		180,387,517.55
收购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39,828,800.00
合计	58,066,024.58	322,173,437.0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678,310.29	70,628,318.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29,538.60	84,880,032.92
信用减值损失	6,717,305.57	-46,063,494.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699,576.52	44,364,235.30
使用权资产摊销	4,997,996.99	0.00
无形资产摊销	900,977.19	868,959.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5,702.42	2,242,797.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18.89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985.25	37,050.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1,538,215.9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933,800.27	32,414,714.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35,878.79	-19,624,76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2,016.90	-32,487,754.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873.22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456,013.85	190,765,952.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179,431.07	206,615,019.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879,684.44	-196,510,201.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02,629.04	339,669,082.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9,230,876.67	348,387,226.7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48,387,226.76	383,897,446.3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156,350.09	-35,510,219.6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85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511,886.11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0,511,862.2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9,230,876.67	348,387,226.76
其中: 库存现金	34,821.26	35,420.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9,196,055.41	348,351,806.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230,876.67	348,387,226.76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1,429,883.53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等/长期未使用该账户被冻结
应收票据	12,350,278.23	质押于银行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180,026,954.50	质押于融资租赁公司以获取融资租赁/质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固定资产-融资租入光伏电站设备	85,816,837.88	抵押于融资租赁公司以获取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68,176,712.89	抵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无形资产	5,706,741.03	抵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合计	453,507,408.06	/

其他说明：

电站电费收费权受限系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淄博昱泰光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3月解除质押）、舞钢市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3月解除质押）、包头市固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中卫市闽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新斯瓦特（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戎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瑞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丰县万海新能源有限公司将电站电费收费权质押于融资租赁公司或银行以获取融资。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12,028,208.39	6.3757	76,688,248.24
欧元	185,321.15	7.2197	1,337,963.10
日元	24,095,386.00	0.055415	1,335,245.81
英镑	237,504.20	8.6064	2,044,056.15
澳元	6,051,800.64	4.6220	27,971,422.55
卢比	1,000.00	0.0856	85.62
台币	88.00	0.2302	20.26
港币	13,282.53	0.8176	10,859.80
泰铢	0.02	0.1912	0.00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4,682,366.16	6.3757	29,853,361.94
澳元	15,464,065.79	4.6220	71,474,912.07
欧元	70,569.03	7.2197	509,487.26
日元	272,339,665.25	0.0554	15,091,702.55
英镑	513,761.89	8.6064	4,421,640.31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562.94	6.3757	9,964.84
澳元	21,021.00	4.6220	97,159.06

欧元	199,169.93	7.2197	1,437,947.15
日元	44,326,716.05	0.055415	2,456,364.97
泰铢	59,992.26	0.1912	11,470.52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3,004,543.81	6.3757	19,156,069.97
澳元	5,057,400.04	4.6220	23,375,303.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975,552.61	6.3757	6,219,830.80
澳元	927,506.85	4.6220	4,286,936.66
欧元	92,534.92	7.2197	668,074.36
日元	3,586,984.57	0.055415	198,772.75
英镑	13,722.48	8.6064	118,101.15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559,623.14	6.3757	3,567,989.28
澳元	2,131,193.92	4.6220	9,850,378.30
欧元	41,593.22	7.2197	300,290.58
日元	7,998,766.04	0.055415	443,251.62
泰铢	120,221.93	0.1912	22,983.47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营经营地	主营业务及结算方式	记账本位币
Kerry J Investment Pty Ltd.	澳洲	主要从事澳洲市场支架产品的销售，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澳元结算	澳元
Clenergy America, Inc.	美国	主要从事美国市场支架产品的销售，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美元结算	美元
Clenergy Europe Limited	英国	主要从事英国等欧洲市场支架产品的销售，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英镑结算	英镑
CLENERGY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泰国	主要从事泰国等亚洲市场支架产品的销售，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泰铢结算	泰铢
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作为集团的一个销售中心，主要负责对亚太地区市场的销售，有部分业务以日元结算，但是主要业务以及日常运营均以美元结算	美元
Clenergy International (JP) Kabushiki-Kaisha	日本	作为集团的一个费用中心，主要负责对日本市场的开拓/维护以及售后服务，日常运营以日元进行结算	日元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德国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欧元

Clenergy Investment Pte. Ltd	新加坡	主要从事除保险和养老金外的其他金融服务，能源管理与清洁能源系统领域的工程设计和咨询服务，日常运营中使用新加坡币	新加坡币
Clenergy Projects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澳元结算	澳元
Clenergy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	澳洲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澳元结算	澳元
MES Solar XXXV GmbH & Co. KG	德国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欧元
CGP Project 1 GmbH	德国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欧元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0,961.80	其他收益	140,205.0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7,501.54	其他收益	2,007,501.5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西安清源华西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21年9月	工商变更	929,941.59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2021年9月27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清阳海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 (2) 2021年7月7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威海市新清阳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 (3) 2021年2月20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江门市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 (4) 2021年7月12日，设立子公司厦门韦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Clenergy America, Inc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		设立
2. Clenergy Europe Limited	英国	英国	贸易	100		设立
3. 清源光电(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生产制造	100		设立
4. 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设立
5. Clenergy International (JP) Kabushiki-Kaisha	日本	日本	贸易		100	设立
6.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工程施工	100		设立
7. 清源海西(厦门)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投资	75		设立
8. 清源海阳(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75	设立
9. 单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菏泽市	山东省菏泽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设立
10. 滁州天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	安徽省滁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包头市固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设立
12. 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和田地区	新疆和田地区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设立
13. 淄博昱泰光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淄博市	淄博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 包头市清源易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生产制造	100		设立
15. Clenergy projects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 CLENERGY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泰国	泰国	贸易		49	设立
17. Kerry J Investment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贸易	100		设立
18. 亳州市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设立
19. 中卫市闽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中卫市	宁夏中卫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设立
20. 永安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	福建省三明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设立
21. 晋江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	福建省泉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设立
22. 厦门韦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技术开发	60		设立
23. 漳州卓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漳州市	福建省漳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设立

24. 上海清源累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咨询	100		设立
25. 清阳海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省 厦门市	福建省 厦门市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设立
26. 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 包头市	内蒙古 包头市	电站建设 与运营		70	设立
27.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德国	德国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设立
28. Clenergy Investment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		100	设立
29. MES Solar XXXV GmbH & Co. KG	德国	德国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 天津市瑞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 新斯瓦特(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 肥城国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 泰安市	山东省 泰安市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3. 苏州戎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 苏州市	江苏省 苏州市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 清源电力有限公司	福建省 厦门市	福建省 厦门市	技术服务	100		设立
35. CGP Project 1 GmbH	德国	德国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设立
36. 丰县万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徐州市 丰县	徐州市 丰县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 舞钢市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舞钢市	舞钢市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8. 包头市固清源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包头市	内蒙古 包头市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设立
39. 包头市清源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 包头市	内蒙古 包头市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设立
40. 威海市新清阳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威海市	威海市	电站建设 及运营		100	设立
41. 江门市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门市	江门市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设立
42. 清阳海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设立
43. Clenergy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 亚	澳大利 亚	电站建设 与运营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说明 1:2015 年 9 月 4 日,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自然人股东 Boontham Arayavatn 及 Sornsawan Sethayanon 在泰国合资设立 Clenergy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49% 的优先股份, 根据公司章程, 优先股的投

票等于两票，普通股的投票等于一票，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对其存在控制权，故作为子公司核算。

说明 2：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甘肃清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平凉崆峒区清能晶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已质押至国家电投集团甘肃新能源有限公司，同时实际控制权已转移至国家电投集团甘肃新能源有限公司。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安市	南安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20.00		权益法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安市	南安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20.00		权益法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安市	南安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20.00		权益法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泉州市	泉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20.00		权益法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泉州市	泉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南安中品 阳	南安新科 阳	南安中威 阳	泉州中清 阳	泉州在源	南安中品 阳	南安新科 阳	南安中威 阳	泉州中清 阳	泉州在源
流动资产	57,739,383.38	72,758,686.23	55,933,706.36	35,719,418.10	11,133,350.89	56,586,015.14	65,968,411.55	49,347,436.40	33,714,003.50	9,178,679.52
非流动资产	104,777,613.84	122,189,053.13	84,948,601.33	71,520,773.43	16,613,177.67	85,719,298.86	100,822,390.82	75,240,060.23	61,098,459.37	13,850,720.01
资产合计	162,516,997.22	194,947,739.36	140,882,307.69	107,240,191.53	27,746,528.56	142,305,314.00	166,790,802.37	124,587,496.63	94,812,462.87	23,029,399.53
流动负债	27,546,066.02	24,156,277.47	34,289,613.96	10,772,168.58	16,535,746.63	110,125,654.41	20,260,689.46	29,634,586.16	67,166,184.00	15,011,187.45
非流动负债	104,871,327.15	115,737,446.81	82,216,189.73	72,115,938.67	3,019,249.05		87,397,254.04	64,559,815.68		
负债合计	132,417,393.17	139,893,724.28	116,505,803.69	82,888,107.25	19,554,995.68	110,125,654.41	107,657,943.50	94,194,401.84	67,166,184.00	15,011,187.4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099,604.05	55,054,015.08	24,376,504.00	107,240,191.53	8,191,532.88	32,179,659.59	59,132,858.87	30,393,094.79	27,646,278.87	8,018,212.0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6,019,920.81	11,010,803.02	4,875,300.80	21,448,038.31	1,638,306.58	6,435,931.92	11,826,571.77	6,078,618.96	5,529,255.77	1,603,642.42
调整事项	1,383,523.21	634,392.81	1,479,779.13	16,581,946.43	36,720.36	3,545,061.12	3,040,701.17	3,333,146.71	1,438,025.09	259,660.97
--商誉										

	-	-	-	-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822,116.85	2,088,077.49	2,420,607.04	1,498,221.33		1,612,124.20	777,371.85	1,040,134.84	654,852.83	
--其他	1,438,593.64	1,453,684.68	940,827.91	15,083,725.10	36,720.36	1,932,936.92	2,263,329.32	2,293,011.87	783,172.26	259,660.9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636,397.60	10,376,410.21	3,395,521.67	4,866,091.88	1,675,026.94	2,890,870.80	8,785,870.60	2,745,472.25	4,091,230.68	1,343,981.4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9,133,884.27	22,504,104.27	16,511,438.96	13,247,587.19	3,618,667.34	19,023,779.95	22,146,349.49	16,303,345.04	12,869,930.75	2,949,362.92
净利润	8,324,275.04	7,808,635.69	2,900,852.02	3,639,567.47	1,655,227.46	7,826,719.78	9,812,461.38	6,935,860.33	5,692,445.64	1,108,914.1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324,275.04	7,808,635.69	2,900,852.02	3,639,567.47	1,655,227.46	7,826,719.78	9,812,461.38	6,935,860.33	5,692,445.64	1,108,914.1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

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3.28%（比较期：48.5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4.67%（比较：63.49%）。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29,011,264.05			229,011,264.05
应付票据	289,303,839.94			289,303,839.94

应付账款	126,463,730.18			126,463,730.18
其他应付款	28,934,677.04			28,934,677.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982,612.00			36,982,612.00
其他流动负债	65,000.00			65,000.00
长期借款		58,500,000.00	62,500,000.00	121,000,000.00
租赁负债		8,718,497.68	35,738,543.40	44,457,041.08
长期应付款		134,462,704.44		134,462,704.44
合计	710,761,123.21	201,681,202.12	98,238,543.40	1,010,680,868.73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98,856,862.01			398,856,862.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20,291.59			1,620,291.59
应付票据	187,321,902.64			187,321,902.64
应付账款	102,139,757.73			102,139,757.73
其他应付款	35,694,623.24			35,694,623.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04,020.94			22,004,020.94
长期借款		60,750,000.00	74,000,000.00	134,750,000.00
长期应付款		48,787,070.04	60,303,585.56	109,090,655.60
合计	747,637,458.15	109,537,070.04	134,303,585.56	991,478,113.75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本集团之母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除以澳元、美元、欧元、英镑、新加坡币及日元进行销售和采购外，其他主要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集团之境外子公司分别采用澳元、美元、欧元、英镑、新加坡币及日元为其记账本位币，业务活动绝大部分以记账本位币结算，因而境外子公司不承担重大外汇风险。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澳洲子公司通过锁汇来规避外汇风险。同时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适用 不适用**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Hong Daniel。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擅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厦门高新技术创业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关联人员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擅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54,943.38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高新技术创业中心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发电收入及服务	384,818.68	372,634.83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运维收入	990,496.85	1,141,509.38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运维收入	920,999.26	894,261.03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运维收入	838,863.00	809,355.32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运维收入	124,594.78	134,040.80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及运维收入	1,116,622.75	638,757.9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34.51	918.21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厦门高新技术创业中心有限公司	29,086.81	1,454.34	45,452.99	2,392.26
应收账款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675,939.55	94,372.05	864,327.77	74,021.78
应收账款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779,749.35	38,987.47	1,476,275.52	460,085.98
应收账款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666,335.00	33,316.75	1,452,779.85	220,924.98
应收账款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9,585.63	5,479.28	148,422.48	7,880.28

应收账款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526,279.17	26,313.96	689,051.50	36,283.50
其他应收款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450,554.91	45,055.49	3,090,119.32	277,269.62
其他应收款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22,688.29	12,268.83	2,766,829.22	258,469.30
其他应收款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88,710.70	333,465.97	688,710.70	67,509.8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HongDaniel	51,820.00	13,393.96
其他应付款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48,792.92	348,792.92
其他应付款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85,023.13	185,023.13
应付账款	上海擅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8,240.00	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677.2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680.8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683.22
以后年度	7,286.36
合计	9,327.64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担保限额 (万元)	实际担保 金额 (万 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 日
一、子公司					
舞钢市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1,997.27	1,357.57	2019/12/24	2022/1/20
淄博昱泰光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2,320.00	1,826.20	2019/12/24	2022/1/20
Clener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银行融资	1,912.71	1,915.61	2021/10/18	2022/2/28
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10,000.00	2,353.87	2017/3/1	2027/3/1
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1,702.80	2017/4/1	2027/4/1
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9,500.00	7,601.80	2020/4/29	2035/4/27
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1,835.37	2020/6/30	2035/4/27
中卫市闽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456.00	395.95	2020/3/26	2025/3/25
新斯瓦特(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846.00	734.59	2020/3/26	2025/3/25
苏州戎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474.00	411.58	2020/3/26	2025/3/25
丰县万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1,096.00	951.66	2020/3/26	2025/3/25
天津市瑞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628.00	545.30	2020/3/26	2025/3/25
包头市固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4,000.00	3,600.00	2021/4/14	2025/4/13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2,000.00	136.81	2021/7/2	2022/1/2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83.30	2021/7/28	2022/1/28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578.15	2021/8/24	2022/2/24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2,000.00	19.98	2021/9/13	2022/3/13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137.88	2021/11/1	2022/5/1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841.67	2021/11/10	2022/5/10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1,001.18	2021/11/12	2022/5/12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担保限额 (万元)	实际担保 金额(万 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 日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 限公司	银行融资	3,000.00	1,335.58	2021/11/17	2022/5/17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 限公司	银行融资		55.44	2021/11/29	2022/5/29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 限公司	银行融资		15.00	2021/12/10	2022/6/10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 限公司	银行融资		210.05	2021/12/30	2022/6/30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 限公司	银行融资		398.59	2021/9/28	2022/9/28
清源光电(天津)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2,000.00	395.21	2021/8/13	2022/2/13
清源光电(天津)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458.06	2021/9/26	2022/3/26
清源光电(天津)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248.41	2021/10/15	2022/4/15
清源光电(天津)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258.44	2021/11/2	2022/5/2
清源光电(天津)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166.86	2021/11/17	2022/5/17
清源光电(天津)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80.44	2021/11/23	2022/5/23
清源光电(天津)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125.32	2021/11/29	2022/5/29
清源光电(天津)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142.30	2021/12/3	2022/6/3
清源光电(天津)有限公司	银行融资		57.20	2021/12/14	2022/6/14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履约担保	1,092.26 (说明1)	1,092.26	2020/10/31	2025/4/30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履约担保	145.42(说 明2)	145.42	2020/11/9	2025/11/8
二、其他公司					
K/S Obton Solenergi Turner	履约担保	1,092.26 (说明1)	1,092.26	2020/10/31	2025/4/30
FRV. Solar. Holdings. I.B.V	履约担保	145.42(说 明2)	145.42	2020/11/9	2025/11/8

其他说明:

说明1:本公司为子公司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提供的担保,以及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为 K/S Obton Solenergi Turner 提供的担保,币种均为欧元。

本公司子公司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转让德国 Ganzlin 光伏电站项目公司股权并签订《项目实施合同》,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需为协议中所保证事项进行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092.26 万欧元;本公司作为共同债务人,为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提供履约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092.26 万欧元。担保起始日为 Ganzlin 光伏电站项目验收之日,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担保年限不超过 4.5 年。

说明2:本公司子公司 Clener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为其子公司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提供的担保,以及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为 FRV Solar Holdings I B.V. 提供的担保,币种为澳元。

本公司子公司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将其所持有的澳洲 Metz 115MWac 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及建设权转让给 FRV Solar Holdings I B.V.,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需为协议中所保证事项进行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45.42 万澳元;Clener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作为转让方担保人，为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45.42 万澳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5 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保函金额 2,099.21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583,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9,583,000.0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

2022 年 3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晋江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将电站电费收费权对外质押，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长期项目贷款 2,1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5 年；同时，本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事项已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 利润分配情况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 0.35 元实行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 9,583,000.00 元，2021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3. 设立子公司

2022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境外二级子公司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设立全资子公司 Solarpark Ganzlin Infra GmbH & Co. KG，注册资本 1,000 欧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尚未实缴。

4. 截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四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① 电站服务经营分部；
- ② 电费收入经营分部；
- ③ 产品经营分部；
- ④ 境外经营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电站服务经营分部	电费收入经营分部	产品经营分部	境外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9,779,729.94	121,071,577.30	633,340,943.61	646,498,504.03	442,708,693.52	1,017,982,061.3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2,605,115.66	121,071,577.30	229,321,167.22	644,984,201.18		1,017,982,061.36
分部间交易收入	37,174,614.28		404,019,776.39	1,514,302.85	442,708,693.5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6,779,087.74	121,071,577.30	611,844,064.30	645,609,724.22	430,609,315.20	1,004,695,138.36

营业成本	46,660,886.46	53,493,372.74	543,829,162.93	568,088,781.36	442,564,125.40	769,508,078.0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45,020,407.80	53,493,372.74	532,491,505.06	567,807,161.19	432,949,393.54	765,863,053.25
营业费用	7,459,233.73	4,801,971.14	65,542,418.97	50,986,355.01	1,221,518.57	127,568,460.28
营业利润/(亏损)	6,502,774.87	27,197,795.78	14,409,084.10	9,696,601.04	1,731,545.08	59,537,800.87
资产总额	271,569,255.13	1,234,930,782.84	1,560,167,582.21	66,306,137.39	1,079,215,521.88	2,053,758,235.69
负债总额	94,040,122.15	835,625,057.90	649,099,668.50	37,810,641.36	486,569,730.35	1,054,384,476.8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光伏支架	850,867,905.72	715,621,338.40
光伏电力电子产品	13,714,142.78	7,207,922.95
光伏电站开发及建设业务	140,113,089.86	171,071,328.13
其他	13,286,923.00	6,573,862.88
合 计	1,017,982,061.36	900,474,452.36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2,695,247.98
1 至 2 年	42,887,978.34
2 至 3 年	3,775,964.46
3 年以上	39,016,736.31

合计	268,375,927.09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783,867.02	4.02	10,783,867.02	100.00		10,819,757.04	4.24	10,819,757.04	100.00	
其中：										
客户一	10,673,867.02	98.98	10,673,867.02	100		10,673,867.02	98.65	10,673,867.02	100	
客户二	110,000.00	1.02	110,000.00	100		110,000.00	1.02	110,000.00	100	
客户三						35,890.02	0.33	35,890.02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7,592,060.07	95.98	7,927,575.87	3.08	249,664,484.20	244,641,542.64	95.76	4,806,629.98	1.96	239,834,912.66
其中：										
组合 1. 应收海外客户款项	9,823,841.00	3.66			9,823,841.00	3,485,593.33	1.36			3,485,593.33
组合 3. 应收其他客户款	75,086,516.72	27.98	7,927,575.87	10.56	67,158,940.85	45,983,133.91	18.00	4,806,629.98	10.45	41,176,503.93
组合 5.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72,681,702.35	64.34			172,681,702.35	195,172,815.40	76.40			195,172,815.40
合计	268,375,927.09	/	18,711,442.89	/	249,664,484.20	255,461,299.68	/	15,626,387.02	/	239,834,912.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0,673,867.02	10,673,867.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783,867.02	10,783,867.02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海外客户款项	9,823,841.00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75,086,516.72	7,927,575.87	10.56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72,681,702.35		
合计	257,592,060.07	7,927,575.87	3.1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819,757.04		35,890.02			10,783,867.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06,629.98	3,123,685.01		2,739.12		7,927,575.87
合计	15,626,387.02	3,123,685.01	35,890.02	2,739.12		18,711,442.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8,304,315.00	18.00	

客户二	41,736,829.53	15.55	
客户三	39,744,400.00	14.81	
客户四	22,299,549.67	8.31	
客户五	21,379,853.87	7.97	1,068,992.69
合计	173,464,948.07	64.64	1,068,992.6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563,938.80
其他应收款	548,026,031.56	386,862,432.01
合计	548,026,031.56	402,426,370.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滁州天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6,807,705.49
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5,190,666.36
单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3,565,566.95
合计	0.00	15,563,938.8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51,044,307.22
1 至 2 年	98,415,190.67
2 至 3 年	51,384,753.36
3 年以上	54,318,123.21
合计	555,162,374.4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款	4,290,992.72	14,413,850.69
电站股权转让款	4,991,487.45	22,274,324.32
保证金	3,497,578.53	2,568,680.27
员工备用金	2,900.00	170,510.37
出口退税	1,445,057.32	3,990,544.26
其他	301,639.35	116,322.1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40,632,719.09	352,197,144.04
合计	555,162,374.46	395,731,376.0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8,368,944.08		500,000.00	8,868,944.08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32,601.18		—	-1,732,601.1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636,342.90		500,000.00	7,136,342.9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00					5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68,944.08	-1,732,601.18				6,636,342.90
合计	8,868,944.08	-1,732,601.18	0.00	0.00	0.00	7,136,342.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合并关联方往来	112,817,511.34	一年以内：88,005,549.85 一至二年：24,811,961.49	20.32%	

客户二	合并关联方往来	77,132,000.66	一年以内: 77,132,000.66	13.89%	
客户三	合并关联方往来	71,990,118.64	一年以内: 17,321,150.34 一至二年: 7,791,267.30 二至三年: 14,007,059.94 三年以上: 32,870,641.06	12.97%	
客户四	合并关联方往来	61,240,001.04	一年以内: 13,573,874.82 一至二年: 22,749,408.76 二至三年: 19,793,429.09 三年以上: 5,123,288.37	11.03%	
客户五	合并关联方往来	58,897,788.20	一年以内: 58,897,788.20	10.61%	
合计	/	382,077,419.88	/	68.82%	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4,955,085.76	1,258,380.00	453,696,705.76	532,405,885.76	1,258,380.00	531,147,505.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966,322.57		32,966,322.57	27,832,968.32		27,832,968.32
合计	487,921,408.33	1,258,380.00	486,663,028.33	560,238,854.08	1,258,380.00	558,980,474.0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Kerry J Investment Pty Ltd	21,410,603.24			21,410,603.24		
Clenergy Europe Limited	6,374,935.70			6,374,935.70		

Clenergy America, Inc	1,258,380.00			1,258,380.00		1,258,380.00
清源光电(天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95,872,416.82			95,872,416.82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清源海西(厦门)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1,250,000.00			11,250,000.00		
单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滁州天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包头市清源易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66,000,000.00			66,000,000.00		
上海清源累土能源有限公司	1,440,000.00			1,440,000.00		
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清源电力有限公司	44,100,000.00			44,100,000.00		
永安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漳州卓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晋江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清阳海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27,248,750.00			27,248,750.00		
包头市固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6,450,800.00		66,450,800.00	-		
合计	532,405,885.76		77,450,800.00	454,955,085.76		1,258,38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泉州中 清阳新 能源有 限公司	5,672, 686.54			691,6 26.67					6,364, 313.21	
南安市 中品阳 新能源 有限公 司	5,869, 771.93			1,588, 742.52					7,458, 514.45	
南安市 中威阳 新能源 有限公 司	5,300, 557.46			515,57 1.25					5,816, 128.71	
南安市 新科阳 新能源 有限公 司	10,989 ,952.3 9			1,474, 535.31					12,464 ,487.7 0	
上海擅 造智能 科技有 限公司		900,00 0.00		- 7,121.5 0					862,87 8.50	
小计	27,832 ,968.3 2	900,00 0.00		4,233, 354.25					32,966 ,322.5 7	
合计	27,83 2,968 .32	900,0 00.00		4,233 ,354. 25					32,96 6,322 .5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0,518,289.80	399,532,800.96	426,914,016.61	377,803,107.35
其他业务	19,318,858.10	10,681,310.83	34,513,235.41	29,834,408.05
合计	489,837,147.90	410,214,111.79	461,427,252.02	407,637,515.4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0,000.00	18,633,458.1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33,354.25	4,616,512.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352,776.61	-418,482.11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23,240.57	14,070.49
合计	5,609,371.43	22,845,558.9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7,204.1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7,706.5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3,240.5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34,614.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5,890.0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335.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1,219.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8,516.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5	
合计	2,654,287.2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7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9	0.16	0.1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 HONG DANIEL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 2022 年 4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